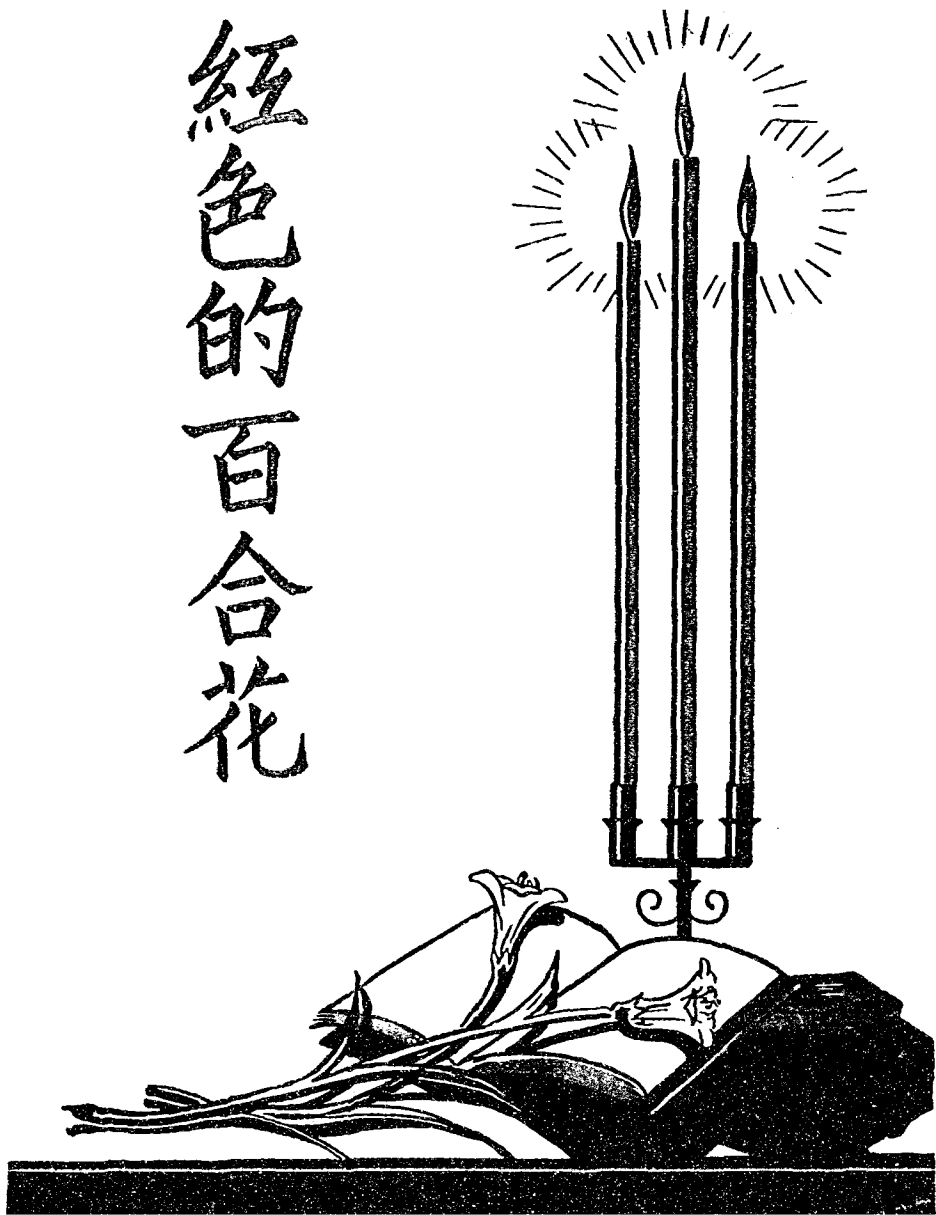


紅色的
百合花



紅色的百合花

第一卷

編者 王昌社

香港眞理學會出版

Series Vitarum Martyrum Sinensium

Vol. I.

Beatus Joseph Tsang.

Beati Hieronymus Lo - Laurentius Wang - Agatha Lin

Auct. A. Launey - Transl. C. Wang.

Chinese Martyrs Series.

Vol. I.

Bl. Joseph Tsang

Bl. Jerome Lo - Lawrence Wang - Agatha Lin

Adapted from the French text

of Rev. Fr. A. Launey

by D. Wang (王昌社)

Nihil Obstat.

Imprimatur

Sac. L. Fung.

H. Valtorta

1st edition March 1939

Vic. Apost.

2nd edition April 1947

No. T - 1.

CATHOLIC TRUTH SOCIETY

King's Bldg 8 Connaught Road, O.

HONG KONG

紅色的百合花

——中國致命真福傳——

第一卷

目次

真福若瑟張大鵬傳·····	一一
真福日羅尼莫盧廷美老楞佐王賓亞加大林貞女合傳·····	一一

眞福若瑟張大鵬傳

一八一五年（清嘉慶二十年）三月十二日致命於貴州省會

眞福張大鵬字程萬，一七五四年（清乾隆九年）生於貴州都勻府的教外人。家。父理的名字已
所以很受教人稱敬

失傳。他有兩個胞弟，一個叫大魁，一個叫大學。他從小聰明，做人又很正直，所以很受教人稱敬。一開了明略，便富有思想，要尋求眞知識，因此，到了二十歲，就信奉清水教。清水教禁吃獸肉和葷油，他對這條戒律，守得非常認真。不久，他又信奉了道教，專心學道。到了四十歲，他搬到省城貴陽，和一個姓王的合夥經營絲業，做他的經理人。這姓王的雖然很有錢，却嫌沒有功名，未免美中不足，便命他的長子王正到北京去應鄉試。王正中中了舉人，更蒙天主特恩賜他得聞聖道，因此出暗入明，於一七九六年在北京領洗，取名沙勿畀，信奉了天主正教。他帶了許多教理書籍回到貴陽，勸化許多青年棄邪歸正。他見父親的掌櫃做人忠誠正直，便竭力勸他歸認真主，把幾部教理書借給他，讓他誦讀研究。無奈這當兒，大鵬遇到重重的障礙，更兼合家反對，所以雖然明知教理是真的，却不能毅然決然立即皈依奉信。原來他娶妻多年不生育，因望子心切，便又娶了一個妾。這個如夫人給他生了一個兒子叫德旺，如今要他出妾奉教，的確有點困難。嘉慶二年（一七九七年）四川羅瑪弟亞神父派明老楞佐（世祿）等到貴陽來開教，見了大鵬，和他暢談教理；他覺得心悅誠服，便打定主意，決心歸認真主。他的信心很堅定，因此就設法排除這納妾問題的障礙，花一筆錢做妝奩，把他的如夫人遣嫁給一個姓杜的教友。嘉慶五年（一八〇〇

年)他便在遂義縣隆平場領了聖洗，取名若瑟。可是要他對付家屬的反對，却很不容易。他的親戚中，有幾個做着官，兩個胞弟也在衙門裏當好差使，他們認他信奉洋教，干犯朝廷禁令，使他們失却體面，有礙他們的前程，說不定還要抄家問罪，連累他們，便一齊極力反對，逼他背教。大鵬向他們再三伸說，天主教是獨一無二的真宗教，他得聞真道，實在是件非常榮幸的事，並聲明無論如何要一輩子信奉，決不肯棄。他的兩兄弟奈何他不得，就遷怒到天主教，要設法陷害傳教的人。

王正回家後下一年，禍事便發作了。他的舅父見他信奉了天主教，心裏很不自然，便向他大加申斥，說他擾亂治安，一面指使官府，把他所勸化的新教友，拘捕下獄。於是這些人家的妻子，都到王家來吵鬧；王正的父親不得不破費了二百兩銀子保太平。大鵬雖然逃過了差役們的緝捕，王老頭兒却不許人家在他家裏念經，守教規了。大鵬不願行動受人拘束，便在水溝街賃下一座屋子，開一家錢鋪子，搬進去住下。

一七九八年春季，羅神父赴隆平場傳教，那時大鵬還未領洗，便去從他學習要理，他在那裏會見吳國盛，很受他的優待。當下胡老榜佐，顧伯多祿等便和他商議，在省城近郊隱僻的地方，設立一個教友的會所，庶幾羅神父到省城來照顧教友的時候，可以避去仇教者和差役們的耳目。大鵬回去後，便和兩三個朋友通力合作，用一百八十兩銀子，買下了六廣門外姓周的院宅。這座宅子的位置很適宜，四週沒有教外人家，神父來的時候住在那裏很妥當。大鵬有了這集會的處所，便邀集貴陽幾個最先奉教的教友，在胡老榜佐的指導下，學習教理，起初只有三數人，後來人數逐漸增多，他的

兒子德旺也來加入。到了一八〇〇年，大鵬便在羅神父手裏領洗奉教。從此，他遇有機會，就給教外人講天主教道理，勸人棄邪歸正，他講得很好很明白，說的話非常懇切，使人聽了很受感動。他懷着滿腔神火，只想拯救人靈，不料他的兩個胞弟，見了他這種舉動，却認為有玷家聲，使他們蒙受奇恥大辱，便趁那時白蓮教謀反，官廳正在拿辦的機會，誣告他們的胞兄，說他是白蓮教教徒，胡老榜等是教首，於是胡老榜佐和好幾個教友便在這一年（一八〇〇年）五月五日夜間被捕了。

大鵬幸而事前得到風聲，知道兩個同胞兄弟要害他，便出門去買貨，這場災難總躲過了。他平時教訓新教友，每說：「你們奉教信天主要勇敢堅定，恆心善守天主和聖教會的誠命。有人難為你們，一開頭你們該逃避，想法子躲起來，萬一被人拿獲了，你們就該一心依靠天主，聽天主命，不要害怕。你們也該求天主，天主一定會賜你們聖寵，使你們勇敢。再則，你們該記好了，要為天主致命。」這時候，他自己也就這樣做了，給他們立一個好榜樣。

過了幾時，風波平息了，大鵬便回到貴陽，繼續他的工作，到處勸人奉天主真教。便有許多人經他勸化，自願皈依，他的妻子陳氏本來有些不願意，這時候也和他的兒子德旺一同領洗了——德旺取名安多尼。一八〇二年，大鵬初領聖體後，更蒙吾主賜給他新聖寵，使他格外熱心，倍加奮發，努力勤修愛主愛人的德業，據方烈主教（St. Fatio）說，這當兒，他做了貴陽教務的主腦和領袖。他不時到城裏孤老院去慰問窮苦有病的老人們，給他們送些財物，還在他們臨死的時候，親自服侍他們，給他們送終。一天，院裏有一個經他勸化奉教的老人死了，他便去給他收殮殯葬。

。他約了幾個教友同去送葬，自己擎着十字架在前開道。這件事情一經傳出，大家便紛紛議論，說他做人真難得，多麼愛窮人！孤老院的董事知道了，大怒，要把他送到衙門裏去究辦，便想騙他來，說要和他見面請他「講講他所奉的宗教」。大鵬知道他不懷好意，便扮作販絲賣布的小販，一路逃到興義府避難。那孤老院的董事，雖則不再追究他，却滿肚子不高興，便把他保舉來的一個老頭兒驅逐出院。

過了幾個月，大鵬仍回到貴陽。一八〇八年，有一位本堂神父唐若望爲滿足教友們的願望起見，在教堂旁邊開辦了一個學校，派大鵬做校長，兼任要理教員，因此他住在聖堂裏，每天得以參與聖祭，真教他快樂極了。他担任這職務三年之久，專爲新教友教授要理，爲教外人宣講聖道，非常盡職。

嘉慶十六年（一八一一年）白蓮教又起事作亂，教友們再遭連累，大鵬遂又逃往興義府避難，可是他的兒子德旺和十一個教友却不幸被捕，貴陽的教堂也被拆毀。那時德旺還只十八歲。貴州巡撫威遠利誘，要他供出父親隱匿的地方，他却十分勇敢，不肯說出，只稱不知道，又說：「如果父親犯了甚麼罪，小人情願代受刑罰。」巡撫見他這樣勇敢，且又懂得孝道，就把他辦得格外寬一點，別的教友充軍到新疆，蒙古，他却只發配到本省東部邊境的龍泉縣，但德旺到了那裏不滿三年就死了。大鵬得到了這惡消息並不悲傷。他雖見自己的獨生子死了，後嗣從此斬絕，却非但毫不怨恨，反覺得孑然無累，從此可以一心歸向天主，就大聲喊道：「現在我要專心一志奉事天主了。」他於是懷着更大的熱忱，振起精神，到處勸人歸奉天主真教。馬鞍山和定番州兩處，

一時棄邪歸正的有數十家。但他的名聲太大了，那時官廳緝捕得很緊急，不能再在興義立足，便逃到四川重慶，那裏的教友久仰他的盛德，大家爭先招待。可是徐主教却以爲他既是德高望重，爲一方的表率，在貴州聖教遭遇艱難的時候，理該回到貴陽擔任領導的職責，照料信衆，憑自己的嘉言善表，去激勵新教友，增加他們的勇氣。所以大鵬去見主教的時候，徐主教便對他說：「若瑟，既然你的弟兄們有患難，你爲甚要走開呢？你要奉事天主，這豈不是一個極好的機會嗎？你走開了，豈不是放棄你的責任嗎？你自己豈不是不放心嗎？你回去吧，請你立刻回貴陽去照料教友們，這正是你做傳教先生的本分呀。」大鵬奉了主教命，便去辦告解，領聖體，然後起程回家鄉去準備爲主教命。

貴陽的教友們見他回來，不禁大爲驚異。他們大家都勸他小心謹慎，免遭拘捕。大鵬也聽他們的話，躲在朋友家裏，而且不時換地方居住。他雖然這樣戒懼躲藏，他的救靈神火却不稍減，又勸化了九個教外人歸奉聖教。可是他這次回來，已被官廳偵悉了，貴州巡撫便出了三十兩銀子的賞格捉拿他。因此，到了一八一四年五月他的妻弟陳老大竟貪這三十兩銀子，把他的姊夫出賣。那時大鵬躲在離貴陽城八里一個叫養馬苗的小村子裏，經他的妻弟告發後，省城裏的府縣官便派了差役下鄉拘捕，由這個奸奴做嚮導，一逕衝進大鵬藏匿的那一家，大鵬見差役們突然來到，知道這回沒法再逃了，就讓差役們帶上鎖鏈捉去了。差役們見他身材高大，銀鬚白髮，顯着愉快的容顏，溫和的態度，一望而知是個德高望重令人起敬的老頭兒，便也不難爲他，帶他回省城交案。

大鵬一走進監獄，便見已有許多教友在那裏被禁押着。這些教友中，爲首的便是吳伯多祿（圖盛）。他已受過好幾次重刑審問，逼他把苦像踏在脚下，又逼他背教，但他始終堅決拒絕。那時候國內各處的監獄，都是污穢不堪，黑暗不通空氣。犯人們分號監禁，每一間號舍少則十來人，多則四五十，大家擠在一堆。每天吃兩頓蘿蔔乾糍米飯，有錢孝敬獄卒，才能央他們買一點好菜餚，或是許家屬送飯。到了晚上，獄官來點名鎖門，貼上封皮，到第二天再開封。此外每月還要查監一次，那時候犯人們都得帶上腳鐐手鐐和鎖鏈等點名。監獄裏還有一座小廟，供着許多泥菩薩。獄官禁卒和監犯們都得到這廟裏去燒香。大鵬和別的教友們都不肯去拜邪神，因此還得挨打受苦。大鵬在監裏押了兩個多月，不住講道勸人，並撫慰被捕衆教友，一舉一動，都是表明他的信心堅定給教友們立下榜樣，鼓勵他們爲主致命。

據一八五〇年在貴州傳教的貝爾尼（Berni）司鐸所覓得的關於緝捕張大鵬的公文和他的供詞中，有一件是貴州按察司兼署布政司的佈告，說明張大鵬和其他教友們的被捕，是由貴陽府縣官奉了巡撫命辦理的。在知府的判詞中，略述大鵬的一生行事，說他信奉天主教，又教人學習，前此在逃，近來才在養馬苗就捕。照一八一一年的上諭，凡是傳教的和奉教的都該拿辦。依例，張大鵬應該立即絞死，教友們該充軍，肯背教的可以釋放。……原文很長，這裏不便照錄。

大鵬被捕後，先後受審好多次，經過了府，縣，臬司，巡撫四個衙門。官先問他奉教以前做些甚麼，以後又做些甚麼。他就三言二語，照實說了。官府因他出身世家，就命他背教，不辦他。他很堅決地拒絕了。他的兩個兄弟和姪兒們，都到監裏來探望他，哭着勸他：「可憐一家老小

，背教吧。」他們說：「你只要肯說一句話，你就可以不死了，我們全家的體面也可以保存了，怎麼你不肯說呢？」大鵬回說：「我不能呀！我不能說呀！」他的女兒更極力央求他，再三喊着他說：「伯父啊，伯父啊，你說呀！你說一聲認錯啊！我們給你一千兩銀，好教你安安逸逸度你的餘年。」他說：「我那裏要一千兩銀子，銀子於我有甚用處？你要是真的孝敬我，還不如預備幾枝蠟燭吧。一會兒，我就要出六黃門了。」這句話就是說：「一會兒，我就要出六黃門上法場了。」

家屬們見勸他不轉，便決定另想辦法，救他不死，不管他願不願。他們想邀集親友們大家湊出一筆鉅款買他的命。大鵬對他們的好意表示感謝，却拒絕這種計劃，他說：「你們買得我的肉身，買不到我的靈魂。而且我也不能答應你們買我的肉身。」

貴州巡撫宋大仁，念大鵬是世家出身，想保全他合家的面子，便想出一個主意，設下了一桌酒席，請大鵬去赴宴，只要他當面說一聲肯背教，只教他一個人聽見，決不讓別人知道，就可以把大鵬開脫了。大鵬很客氣地謝却了，說撫台的好意在一個教外人不妨答應，可是他却不能作偽。他更乘機向宋撫台講自己所有對於真天主的觀念，說天主無所不在，無所不知，無所不見；不看人的行爲，只看人心迹。接着他又講天主全能、全善、仁慈、公義等各端道理。巡撫聽了稱奇納悶，滿面羞慚，知道他信心堅定，沒法再勸他背教了，便命差役送回府衙門還押，決定把他處死。於是知府擬定判詞：「張大鵬學習邪教多年，傳授教徒郝開枝等四十餘人，述其所爲，實爲目無法紀，將使貴州成爲野蠻世界，……應懲緝捕嚴懲，以昭炯戒。依律，凡屬邪教首領巧立名目，誘人學習者應立絞，該犯張大鵬應即絞決。」這件案子報上後，便於嘉慶十九年十月十一日

，（一八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由總督巡撫批准，轉詳北京刑部覆核。大鵬得悉，並不驚恐。他被捕後，早已不希望苟免，準備爲主致命了，便加倍熱心祈禱，好教天主更喜歡他的祭獻。他奉教後，一心恭敬天主，奉事天主，如今想到自己要爲天主受難，只覺得十分欣慰。他說：『以前我沒有爲天主出過力，如今我才能做些補贖，補贖我一生罪過，來平息天主的義怒。』惟有一件事使他覺得難受：這便是他不能辦告解，領聖體，增加他的神力。因爲這當兒，貴州境內，沒有司鐸，便是有，也不能到監獄裏來。

大鵬的罪名尙未確定之前，是押在班房裏，如今定了案，就改押到羈禁死囚的大牢裏了。他的案件呈報到北京，經刑部覆核後，便於一八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奉到嘉慶皇帝欽定的諭旨了。於是刑部的覆文，便由快馬專送到貴陽，這麼寫遠的路程，只須四十天就送到了。欽定的覆文上寫着：『張大鵬係於嘉慶十九年八月四日（一八一四年九月十七日）解案，依例應絞決。同年十二月十三日（一八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據詳到部，經部核准，張大鵬着即絞決。』……部文到省的日子是一八一五年三月的初頭。貴陽知府便過堂，提大鵬到案，向他宣讀皇帝的全文。大鵬靜悄悄聽了，又行禮謝恩退下，回到大牢，準備就死。

他的家屬和親友們得了訊，便來探望他，向他哭吊。但他一心想慕天堂，世俗中的一切，全不放在心上。有幾個要辦酒席和他訣別，他却婉言辭謝。他要收斂心神，專務祈禱，所以求他們讓他獨居深思。一八一五年三月十二日，差役來提他出監，由一隊兵押他上校場。他身材高大，在凌亂不堪的隊伍中高抬着頭，向前行進，大有鶴立鷄羣的氣概。大批羣衆在後面跟着。沿路觀

看的更是人山人海。大家見大鵬一路走，一路掉眼淚，一班教友們不明白他爲甚難受，便有一個叫摩多默的在人叢中擠出去，接近他，向他說幾句安慰勉勵的話。大鵬徐徐回說：「啊，我哭嗎？這是我的喜淚呀！可是你們爲我求天主吧。」

他的兩個兄弟和一個姪兒，穿了公服，送他上法場，不離左右，一路走，一路央告他，向他對天立誓，求他看着手足骨肉的情分，說句話，只要說一句「肯背教」，他們就能設法救他的命了。大鵬却泰然無事，不時舉目向天，或則注視地上，裝做沒有聽見。到了法場上，他的親屬向他央告得更迫切，喊得越發力竭聲嘶了。他們說：「哥哥啊！伯伯啊！可憐我們吧，現在還來得及咧！你只要說一句話，就可以爲我們留得性命啦！」但大鵬也像一般捨身證道的致命聖人們一樣，也像聖保祿宗徒在古羅馬法庭上說得震天撼地一樣，大聲說道：「我不能！」

將到法場上，大鵬還問行刑的差役，給他定的是甚麼刑。他們回話是絞刑。他便歎着說：「天主憐憫我，眞仁慈至極啦！我更願受斬刑，但隨便天主安排吧。」

於是兵士們便把大鵬綁在一個木樁上，一個丁字式的十字架上了，劊子手拿繩子套上他的頸項，只等一聲號令，就要拉繩絞緊。

大鵬的家屬，還想作最後的掙扎，勸他背教。便到他跟前一齊跪下，放聲大哭，壓了嗓子喊着：「哥哥啊！伯父啊！我們還救得你咧，求你快快說一聲吧。只說一個「悔」字就够了。」大鵬回說：「不要哭，我死是爲天主，又不曾犯了別的罪名：我一死，就升天堂享福了。」這些便是他最後的幾句話。於是劊子手把繩子收緊了，只絞了一次，這位貴陽天主教老教友的靈魂，就飛

向天堂，領受永遠的賞報了。那天是一八一五年三月十二日，即嘉慶二十年二月初二日辰刻。

他一到了法場，天色就忽然大變，風雨交作，四週圍觀的人們眼見絞死了這樣有道德的長者仁人，個個都目瞪口呆，靜悄悄一聲不響。他的家屬和親友們更放聲大哭。行刑的劊子手不敢照例在犯人的肚子上使勁踢一脚，使他不能活過來，却一溜煙跑開了，似乎覺得自己犯下了彌天大罪，受着良心的譴責一般。於是他的胞弟大孝便和他的姪兒上前解綁，放下了他的屍身。那姪兒還依着外教風俗，帶些紙錠，要給他已死的伯伯焚化。大學就攔住他說：「兒呀，別燒紙吧。這些虛妄的事情，伯伯是素來不相信的，你不要得罪他。」大鵬死後，屍體柔軟，容貌如生，家屬便把他葬在六廣門外洗腳塘地方。

大鵬致命後，貴陽的教友們追他生平盛德，不時懷着一片誠心，到他墳墓上瞻仰祝禱。後來便有許多人到他墳上去採些草，拿回來當藥料，據方主教說：治病很有效驗，「有時候，竟是出人意料之靈驗。」一九〇九年五月二日，若瑟張大鵬的列品案，經教宗庇護十世欽准，列入了真福品。

眞福日羅尼莫盧廷美老楞佐王賓亞加

大林貞女合傳

一八五八年（清咸豐九年）一月二十八日致命於貴州毛口場

眞福盧廷美，洗名日羅尼莫，是貴州安順府郎岱毛口場的苗人。毛口場在郎岱西五里，是一個漢苗雜處的大市集，位在貴州通雲南的官道上，盤江支流北盤江的江邊。四境峯巒起伏，都是些危崖峭壁，幽壑深澗，因地勢衝要，明初洪武年間，雲貴兩省的大吏，便已把這地方劃作兩個區域，一個漢族區，一個苗族區，並設立關隘，稽查收稅了，因此，毛口場這小地方，就漸漸繁盛起來，成爲附近一帶苗族各村落的商業中心，盧家是毛口場的大族。廷美生於一八一一年，即嘉慶十六年。他的父親叫文富，是個讀書人，家道殷實，在家以教讀爲業，母親白氏。文富生有四個兒子，廷美居長，以下是廷表，廷思，廷祿，又有一個女兒。廷美天資聰穎，秉性剛強，却能服善。文富見他從小活潑伶俐，便親自教他讀書識字。他進步得很迅速，四書五經過目成誦；讀了十來年書，就做得一手好文章，但他考了兩科却不曾得中秀才，於是看出了科場的黑暗，雖仍繼續攻讀，研究文學，却不願再去應試了。這當兒，他的父親已是年老，教書的職務太辛苦，不願再幹下去，便命廷美代理館務。因此，廷美便繼承了他父親的職業，教訓蒙童，受人尊敬。

他娶妻白氏，却並非母族，生下了二男一女，長兒名高，次兒名綿，他的生活頗優裕，除了學生們按時致送速修外，還可以收些田租，一家大小，溫飽有餘，閒來無事，喜歡研究些相命、風水、卜筮等術，他自奉十分儉樸，生平不穿綢緞，居家只穿布短袍，依照本地方的風俗，赤足着草鞋，惟有見客或是出去拜客的時候，才穿長袍，鞋襪；可是地方上如有公益善舉，他總肯出力襄助，不吝捐輸。他爲人正直，却能深通世故，識得人之好歹，所以判斷非常準確，辦事很有斟酌；而待人接物，也很有禮貌。鄉人知他是好人，很有學問，有了事總願意和他商量，求他指教，他懷着一片誠心指導他們，說的話全是明智卓見；對於一切事情，都爲他們處理得十分妥當。不久，他們彼此間若有了爭執，興了訟事，也來請他評判了。他爲人排難解紛，總是秉公判斷，是非曲直，毫不徇情，慣常總教雙方滿意息爭。有時候，一方不滿意，告到官廳，可是官廳方面只要知道這件事曾經廷美怎樣判斷過，就照他的意見斷定。因此，廷美雖然不做官，也不是毛口場的紳董，却做着地方上的重要人物，官場中有了事，也要請他去幫忙協助；加以他熟識的人多，又深得民衆的信仰，所以他在地方上很有些勢力。

前清時代，讀書人在地方上管閒事吃白食，原是不足爲奇的。大概稍爲有一點聲望，有一點勢力的人，便可以借此混過日子，不必再尋甚麼職業了。有幾個勢力大、手段高的，便和官場相勾結，昧着良心儘撈錢，還可以藉此發財致富。可是廷美却不然。他雖然處於這種可以撈錢的地位，却有極高尚、極難得的道德觀念。他替人出力幫忙，辦了事，非但不要求任何酬報，便是有人給他錢，表示謝意，或者饋贈禮物，他也一概拒絕，往往人家覺得不過意，定要他受些東西，

他還是照常拿定主意，嚴詞謝却，決不收受。這種行爲，看來是非常特別，但毛口人都知道這位姓盧的學究先生，的確是如此的。當然，他的聲望就格外高，勢力也格外大了。往往地方上一般不良份子要起哄鬧事的時候，只要他出來說句話，就可以把他們斥散了。據說，一次，有一班人告訴他，說他們和納所的某幾家結了仇，要帶刀槍去打劫；不然，便要設法誣陷，控告他們。他聽了，便說：「使不得。納所合村子的人，都歸我保護，你們要是害他們，只怕反遭更大的禍害。」這些話就把這班人嚇退了。

這當兒，廷美的年紀約在三十左右。他身材高大，體格魁梧，生得器宇軒昂，儀表非凡，加以態度光明磊落，所以人家見了他，便不禁肅然起敬。他說苗族的方言，也會講漢語，且都講得簡明流利。他的聲音宏亮清晰，抑揚頓挫，也很動聽。他肩寬頭大，臉式長方，是所謂「同字」臉；額高凸出，眼珠很大，顯得是個聰明有主意的人；眉毛很粗黑，使他莊重的容貌，有時候，更見得威風凜凜，不可侵犯。他嘴上留着兩道漆黑小鬚髭，因爲不常撚捥，所以不見得光潔，耳長下垂，輪廓豐滿，看來真算得是好相貌。總之，他的全副品貌，顯見得他意志堅決，饒有勇氣，加以他膚色黝黑，不知道的人，總當他是個退休或告假回籍的軍官。

據他同時代的人說，廷美喜歡喝幾杯酒，喝了酒，便高談闊論，刺刺不休。愛酒原是苗族的通病，但廷美雖則愛喝酒，却不酗酒；生平只有兩三次喝得過度了一點。這是他的一個小毛病，但他的左右，却未嘗因此對他稍減尊敬，而且後來，他時常守大齋，刻苦的工夫，也已儘够補贖這種小過失了。

我們看了以上的記述，便知廷美原是個秉性豪爽，人格高尚，而又讀書明理，識見卓越的人，不但在苗族中確是個傑出的人才，便在全國，也算得是優秀份子。他清心寡慾，度着樸素的生

活，物質方面既無所需求，受人尊敬，也不想取功名，希圖富貴了。可是他還不滿於現實生活，覺得自己的精神方面，還有欠缺，便專心一志，尋求滿意的精神生活。不幸他誤入歧途，在二十八歲加入了清水教（即全真教）。這原是當時流行的一種秘密會社，據說是白蓮教的支派，宗旨是在滅清復明，所以教中的事情，對外非常秘密，除了資格很老，派有職司的老官外，連新入門的都不能知道。因此，廷美加入的究竟是那一個教派，當時便是他的至親好友也弄不明白，說的話很不一致。其實他進的是至公教，因為全真教有許多別名，至公，清水亦是其中之一，所以局外人弄不清楚。清水教有一個掌教的教主，手下有幾個首領叫老官，他們的職務是到各處去招收新徒弟，每年約會一次，向他們徵收捐費。進清水教的終身不得吃牛狗肉；每逢朔望，禁食一切肉類，兼戒葱蒜，摒絕房事；平時拜佛念經，格外信奉觀音菩薩。據說，這樣謹守教規，便蒙菩薩保佑，享受世間福樂，獲致富貴壽考。然而廷美是個聰明正直的人，他近清水教的本意，是在尋求真知識，他所求的是真理眞道，不是爲貪富貴壽考。這種似是而非，藏有政治背景，被人認爲邪教教的教派，當然不能滿足他的願望。不過他還是一個新進，也許不知道自己所奉的宗教，實在是一種革命性質的秘密會社，所以便盲從將就，俟至天主聖寵的神光放射到他靈魂上的時候，他的明悟就豁然開朗，毅然決然捨僞從眞，毫不遲疑瞻顧了。事實上，天主也不辜負他的一片誠心，在他誤進了清水教三四年，他尋求多時的眞道眞理，終於給他找到了。

咸豐三年（一八五二）春初，鎮清州有楊、劉、韓、三家信奉天主教的新教友二十來人，因和教外人結了仇，便搬到離毛口場二三里的納所地方來居住，給一家姓周的大戶人家做佃農。他們雖然是新教友，却很虔誠，每喜對鄉農們講教理，把教理書籍借給讀書人。一天，廷美的族弟廷陞下田種花的時候，聽到鄰近新搬來的楊家，合家高聲同念着異樣的經文，却不懂得經中的意義，便想到楊家去問個明白。這姓楊的洗名保祿，大家叫他楊二爺。廷陞和他是鄰居，所以相熟；到了晚上，便去拜望他。主人敬過茶煙，彼此寒暄幾句之後，廷陞便開口動問：「楊二爺剛才念的是甚麼經，奉的是甚麼教。」主人說：「我們恭敬天主。」廷陞便和他談起自己有一個族兄廷美，也信奉着一個十分神秘的教門，叫「至公教」。接着便把清水教的情形約略講一遍，問他這個教門知道不知道。楊保祿回說不知道；廷陞於是問他借幾本教理書，要帶回去，研究一下。楊保祿便借給他一本聖教理證。

楊家的經聲，廷陞先已給他的族兄廷美講過了，這回借得了書，便拿去給廷美閱讀。廷美把這本書仔細看了幾遍，定心思索，把不明白的地方，一一標出，然後叫廷陞送還，又吩咐他帶信，說自己看了這本書，有許多地方不明白，因此很想和教友們談談天主教的道理。楊保祿和其他兩家的教友們都說：「好極！好極！盧大先生請來吧。我們極願盡心竭力，把天主真教告訴他。」過後楊二爺又把真道自證交給他帶回去。

廷美把這本書看完了以後，便對他的朋友們說：「天主的道理真講得一點不差。」他於是懊悔自己誤信了清水教，又捶着胸，說：「我們錯了，錯了！這個才是真教，我們正該信它的道理，

守它的誠規呢。」過了一個月，楊保祿去拜訪廷美，問他道：「大先生，你看過我的那本書嗎？」他回說「看過了」——「你以為怎樣？天主教好不好？它的道理你信不信？」——「完全信」——「那麼，你願意信天主嗎？」——「我願意，我馬上要進教，要信奉這真教。」

廷美於是回家移去祖宗神主牌，換供天主像。下主日，楊保祿邀廷美到家裏來參加教友們的集會，好預備做新教友。廷美欣然接受。有一個劉家奉教的讀書人，教他學習聖教要理，和恭敬天主的經文禮節。廷美便很虔誠地朝拜天主，和教友們同念瞻禮經。禮畢，楊家留親友們進午膳，廷美也在被邀之列。從此，教友們便把他認作同教的神昆。

盧大先生——這是人家敬重廷美的尊稱——一朝得聞真道，便毫不畏怯地向人公開宣佈自己的決心，說他從此要棄絕以前加入的清水教；有時候，還不怕結下怨仇，帶笑向人訴說：「從前清水教的大師兄勸我加入，被他騙去了不少錢財。以後我要是遇到他，還要向他討還呢」。許多老朋友聽了他的話，想不到他會變心，都覺得十分詫異，便有一班人出頭反對他，說天主教怎麼不好，把那時教外人造下的謠言和種種誣毀謗的話一齊搬出來，勸他，「不要上當」。他起先靜聽着，等他們說完了，就一一加以駁斥；末了，給他們說明自己所以信奉的緣由，證明天主教是真宗教，天主教的道理，沒有一條不是真道真理。

廷美歸化了以後，過不多時，就勸得合家信奉真主。他的老父，他的姊妹們兒女們，以及他的幾個好朋友，都相繼皈依，只可惜他的母親和妻子，得不到這個大福分。白氏在廷美奉教後，不久便去世了。他的母親答應進教，却一再拖延，不肯領洗。廷美致命後三四年，她害下了一場

重病；換到病危的時候，家人去請廷美的族弟老楞佐盧廷診來付洗。不幸這時已來不及，廷診還沒有趕到，她就氣絕了。

廷美得聞聖道不久，就有一位國籍司鐸路多默神父，因聽到毛口一帶教務漸漸發達的消息，趕到納所來視察，看看這些新教友。路神父先住在從鎮甯州搬來的老教友家裏。過了幾天，廷美請他到自己家裏來住下。路神父答應了，等納所的公事一完畢，便到盧家來住下；每天在盧家舉行聖祭，給廷美一家人講道理。廷美殷勤款待，晨夕相陪，不時向路神父究問，因而明白了許多聖教事理。路神父也盡心教導他，廷美有甚疑難的地方，總不憚煩勞，給他詳細講解；因此廷美對於聖教道理，很能深切了解。他於是把家裏所有一切迷信的東西，如神主牌等，一一焚化燒燬了，只贖下一個磬，和一本清水教的書。他說，留着這本書，「做他以前誤信邪說謬理的紀念品」。但後來，經一位神父勸告，也把這兩件東西燒掉了，路神父見他這樣虔誠懇摯，便於一八五三年十月給他付聖洗。同時，又許他領了堅振。

廷美奉教極虔誠，遵守教規十分認真，每逢主日，總要到納所小經堂和教友們同念瞻禮經；研究教理，孜孜不倦。從此他摒棄風水、命相，等異端邪說，專讀教理書了。閒居無事，常喜歡看些「默想指掌」，「三山論學記」「聖教自證」「聖年廣益」等書；有了心得，便下筆著述。據說他寫了幾本書，可惜現在已經散佚了，無從查考。他自己既已出暗入明，便想善與人同，勸人棄邪歸正。因此，從前像他一樣，誤進了清水教的一班朋友們，受了他的勸化，便有許多捨舊從眞了。他勸化的方法，常因人而異；對方若不是知己，便不喜歡多說，對於讀書識字的人，他

把聖書借給他閱讀，又給他細心解釋；但對無智識不識字的人，却不肯多費唇舌，只說「天主教是好的，你相信我就是了。」

廷美歸化以後，從前的生活態度完全改變了。他本來秉性剛強，做着一方的豪霸，對人說話，總不免疾言厲色，常帶着命令的口吻，可是領洗以後，却溫和良善，和以前判若兩人。從前他好管閒事，專替人評判是非曲直，又喜抑強扶弱，替人代抱不平；如今他却深居簡出，不肯多管人家的事情，不替人家出頭作主了。他說：「這些事容易使人犯罪得罪天主。」他從此度着宗徒般的生活，除了口講筆述，勸人歸認真主之外，還憑他的德表感化人心，這比用言語化人更爲有力。他剛強的本性，一變而爲慈善的胸懷；從此，他也知道對窮苦的人們用好言撫慰，給他們衣食，不時賙濟他們了；見人要鬧事或是興訟，便替他們排解，勸他們息爭，對於教友，更勸他忍耐吃虧，切勿涉訟。一次，某教友被叔父吞沒了財產，便來同廷美商量，要向郎岱廳控告。廷美勸他拋棄主權，說：「我們奉教的，不該和人爭訟結仇。」這種慷慨的胸襟，卓越的識見，不是一般正直的人們個個都能做到的，便是聖人們也不見得個個都有這樣的見解，這樣的行徑；從他的言談舉動，可見出他多麼輕視世物，多麼愛好和睦平安。他生平不喜歡多說話，對婦女們，更不肯多言，便是免不得的正經事，也只吩咐三言兩語。據他的弟媳盧楊氏（他四弟若瑟廷祿的妻室，洗名瑪大肋納）講，他若有事吩咐，總教人轉達。幾時青年子弟當着他歌唱淫詞俚曲，他就搖手禁止；不聽，就直言呵斥。他本來愛喝酒，且往往會喝醉；奉教後，就好得多了。有一次，他的老毛病又發作了。那天，梅西滿（Mithras）神父聽他和衆信友同念贖禮經，念得吞吞吐吐，

知道他喝醉了，便叫他走出經堂，對他說：「日羅尼莫，你要救自己的靈魂嗎？」他回說：「一定要。」神父說：「你肯不肯戒飲過量的酒呢？」他說：「我肯。」悔神父於是叫他去把所用的酒杯帶來看，給他在杯上做一個記號。從那天起，他就再不敢超過這限度了。

廷美領洗後，過不多時他的髮妻白氏便去世。這當兒，林亞加大貞女，正奉命到毛口來，教一班保守婦女學習經文教理，住在林家。他見林貞女才德不凡，便挽人向她說親，想娶她做繼室。林貞女發過守貞願，聽說他有這種意思，認爲受了侮辱，便對他大加斥責。廷美於是另行物色。不幸因他顯然沒有充分明白聖教會的道理，或因不能完全懂得婚配聖事的重大關係，竟娶了一個教外女子，後來董神父知道了這件事，便很嚴厲地責備他違犯了聖教會的規矩，命他當衆承認自己的罪過，當着衆教友前向天主求寬赦。當下廷美謙遜聽命，滿口應承，願意受罰做補贖，董神父見他真心悔過，也覺得十分感動，就寬免了他，許他領聖事。不久，他的新夫人經他的丈夫悉心教導，明白了聖教要理之後，也領洗了。

咸豐四年，廷美領洗後幾個月，他的同族盧永隆，盧昭明兩人，從廣西西林經商回來，路過毛口場，順便來拜望他，他們都奉清水教，每年一次回貴州販賣棉花、沉香等物，他們以前已經來過一次了，上次來訪問廷美的時候，廷美還勸他們替清水教招收新教徒。這回，他們又來談起清水教的事情。廷美便欣然告訴他們說：「這些事情都是假的；你們的心力都白費了，吃的苦都不中用。以前，我弄錯了，現在，你們走的還是錯路。引人得享真福的真道便是天主教。人家以爲天主教是新創的，其實很久以前就存在了。不幸我們的老祖宗不知道，但我們不能再像他們一

樣錯過了。廷美於是給他們詳細講論天主教的道理，過了不多幾天，永隆和昭明兩人都豁然醒悟，願意信奉天主。廷美不但使他們皈依真教，還把自己的教義靈魂神火傳給他們，在送他們動身的時候，再三致意，囑咐他們把所得的聖道傳授給他人，有了頭緒，再通知他；次年十一月，他要和他們相見。這兩個新保守便起程回廣西。不久，廷美自己也動身到貴陽，向省裏的司鐸們報告這件事情，說前途很有希望。

果然，他的希望實現了。這一年（一五八三）年底，永隆又到毛口，向廷美報告白家寨、甕山、光山、新寨等七八處村子的居民，大半願意信奉天主，教他特來請他去，給這些新保守講道理，完成這開教的初步工作。廷美於是欣然前往，走遍上述各村子，給有志歸化的人們宣揚聖道，不多時，棄邪歸正的就有二百多。廷美路過貴陽，知道有一位法國巴黎外方傳教會的教士馬奧斯定（Chapelain）司鐸，奉派到廣西去傳教，這時候正在興義府等候機會進廣西，便派人去迎接。多虧他盡心準備，諸事佈置妥貼，所以馬神父來到的時候，廣西的新教友招待得很週到。馬神父在廣西開教的工作，似乎十分順利，前途大有希望。不料只過得幾天就出了岔子。那時，西林有一個地痞叫白三，見馬神父是西洋人，便到西林縣署裏去告發。一八五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縣官就差兵役們下鄉去捉拿馬神父和廷美兩人了。

當官軍到白家寨某教友家裏來拿人的時候，馬神父正在舉行聖祭。帶兵的王官長便下馬，命衆兵丁一齊在大門口坐下，靜候行罷宗教禮儀。彌撒後，廷美上前和他相見，問他有何公幹。他回說：「奉了縣太爺命，來捉拿傳洋教的西洋人，帶他到衙門裏去。」廷美說：「我們正想去

拜見太老爺呢。我們傳的不是邪教，所以我們一點不害怕。現在既然衆位來了，這件事就不必忙，說罷，就請他們進屋用早飯，請客的菜備很豐盛，又給各人敬過幾巡酒。這一天就安然度過了。第二天，馬神父和廷美兩人由兵役押着進西林城。

西林位在廣西接近貴州的邊境，是一個三等縣份。那時西林的知縣姓陶，是個秉性溫良的讀書人，以前做過興義府判官，在興義府的時候，曾到教友們的經堂裏去查勘過，見教友們的舉動並無不合，就據實回稟上峯，因此興義的教友們得以平安無事。據說他的夫人也是教友，但不能證實。差役稟報人犯拿到之後，陶知縣就坐堂提訊，先問馬神父，接着便向廷美究問，起先大聲威嚇，後來見廷美回答得明明白白，找不出錯處，便下座走到跟前，仔細察看一番，又問他說：「你不吃豬肉，奉的是回教嗎？」廷美說：「不，我信天主教，不信回教，我們奉教的不但吃豬肉，便是世界上一切吃得的東西我們都吃，天主造下萬物原是供人用的呀。」——「那麼，你爲甚要到鄉下去傳教呢？你可知道鄉人窮苦，沒有閒工夫來聽講道理呀。你講的道理很高深，他們明悟淺薄，懂不得。你爲甚不到城裏來呢？還是城裏人有工夫聽你講道理，且比鄉人容易懂得。」——「我先到鄉村裏，因爲我有幾個親戚在那裏，後來，我也到過城裏，住了一個月，給願意聽的人講講。」——「鄉下進天主教的有幾家？」——「大約有四五十家。」這樣，陶知縣就和廷美攀談起來了。他見廷美帶着的經本上面，有「天主教經」四個字的名稱，又知道廷美是個讀書人，便提起筆來，做一首詩調侃他，並藉此顯顯自己的才學，他做的是四句七言詩，每一句的第一字，嵌着「天主教經」四個字：

天天峻化祖宗牌

主師忘親理不該

教你回思身所志

經娘親有是誰胎

廷美看了，便依韻和了一首：

天天棄絕異端牌

主師尊親理應該

教典回思身淑正

經娘身有成聖胎

陶縣令看了，嘴裏雖然不說，心裏却知道非但難不倒這個老童生，反給他駁倒了。下一天，他就命人把他兩人的手鈔除下，並領他們同住在縣署裏的一間班房裏。過了幾天，西林城裏幾個出身比舉人差一點，可是在這小縣份總算是了不得的老貢生，聽到了盧廷美的大名，便前來訪問他，送給他一篇很長的記事詩，提出許多問題來攻擊天主教道理，以爲這些話理正辭嚴，決沒有置辯的餘地了。當下，他們對廷美說：「先生，我們來考你的學問。你如果答得出，我們大家都佩服你。」這班老貢生們自命才高學博，自以爲講的道理極深奧。可是廷美看了並不覺得困難，便笑着說：「這沒有甚麼了不得，」隨即拿起幾張紙，放在膝蓋上，一面談笑，一面寫，把他們的謬理逐一駁斥；末了，又提出幾個問題，反問這幾位道學先生。對於這些問題，來訪的三位「貢爺」都呆住了，不能答覆。

這件事，當然沒有多大價值，却總算得是樁新聞，一會兒，便傳遍了全城，到處聽人說道：「西林只要有三個像他這樣的讀書人，一切事情我們都不用去幹了。」

陶知縣總算是個讀書明理的人，見馬神父和廷美並沒有幹下什麼壞事，便把他們開釋。不料

黃財陳彩兩公差存心勒索他們的財物，把他們私押在譚道士家裏。譚道士和廷美素來相識，這當兒，廷美便竭力勸他歸化，却沒有成功；倒有一個做過官的姓羅的貢生，被他感化，合家歸認真主。廷美在譚家住了十七天，恰遇陶知縣進香回衙，便攔輿遞上稟帖，懇求釋放。陶知縣回衙後，立即傳兩公差大加申斥，把廷美和馬神父開釋結案。一場險風波，始告平息。咸豐五年復活瞻禮後一日，廷美和馬神父離開西林城，一路步行，送馬神父回到了興義府，才告辭回家。廷美見馬神父大德不凡，十分欽慕，這回到西林給他做前驅，不但竭誠奉事他，對他十分恭順，還敬聽他的教訓，留心他的一舉一動，效法他的德表。一次，有一個朋友見他不買好旱烟，專揀那不好的吸，便問他爲甚麼要這樣。他說：「這是因爲我看見馬神父是這樣，才學着做。」又說：「我們要修德行，不該忽略小節。」過後他見馬神父遭逢危難，便不顧一切挺身救護，憑着他的勇氣和才學，保全了馬神父的生命，送他回貴州。不料下一年，廷美在家安居的時候，馬神父又到西林傳教，被那仇教的新縣官張明鳳拏獲，索銀三百兩不遂，受過幾番酷刑後，終於站木籠致命；死後又被斬首示衆。這是一八五六年二月底的事，廷美知道了以後，萬分傷心悔恨，大聲喊道：「唉，他原是要我同去的呀！假使我像前番一樣陪着他同去，我就可以和他一齊致命了。」據童保祿神父說：「廷美這些話，一點不含糊，兩年後，他也爲了同樣的緣由，跟着馬神父走上同樣的道路了！」

一八五七年（咸豐七年）七月底，廷美接到了梅神父的信，附銀二兩作路費，請他到廣西去繼續馬神父的工作。這當兒，大概因爲他有約在先，要到永甯州各村子給幾家新保守講道理，願

便在那裏勸化外教人歸奉聖教，所以他把銀子退還了不肯收下。不料他這回出去又出了岔子。他路過離毛口場六十里康五新寨，見這地方的異教人，那天正在過觀音生日，燒香拜佛的愚夫愚婦絡繹往來，十分擁擠。他素來抱着傳揚真教的熱忱，每見人多的地方，便當衆宣講，說天主教的道理是眞道眞理；迎神拜佛實在是迷信舉動；泥塑的菩薩都是虛妄的，冥頑不靈的偶像。因此，有兩個欺騙鄉民從中取利的土棍，早已把他恨透了，要想法害他一下。這天，廷美又在當衆宣講燒香拜佛的謬妄。那兩個做會首的土棍，找來了兩個永甯州的差役，認他擾亂治安，嗾使他們將他拘捕。這兩個差役就不由分說，上前捉住他。他們原想向他敲詐些銀子，不一定要拿他進衙門。他們先搜他身上，把他所帶的少許銀錢搶去了，還嫌不夠。這時候，只要廷美向他們許下些銀子，也就沒事了。但是他不肯。差役們見索詐不成，便把他牽住了，解進州衙門。州官阿額森，坐堂審問他，把他打了十大板，逼他背教，說：「我看你是個懂道理的明白人，讓你去仔細想一下。可是你要仔細，如果你不肯棄絕這邪教，我要砍你的頭。」廷美回說：「我不用想，我的主意打定了，我怎能背棄真教呢？」州官聽了大怒，就命給他帶上腳鐐手銬，押在監裏。

梅神父知道了這回事，便托兩個教友設法保釋，却沒有成功。廷美在監裏，向同監的犯人宣講天主教道理，勸化了一個姓王的囚犯。過了五個月，恰巧新官到任，廷美的胞弟廷祿，設法把他保釋了。這天晚上，廷美一路回家，走到一處有墳墓的地方，忽見有一個穿白衣服的人影，在他前面行走，相距約二百步。他曾對朋友講起這回的奇事，說：「我相信這穿白衣的，正是我的護守天神，奉了天主命，在深夜的黑暗中，光照我，給我引路；又因我在永甯州監牢裏受了許多苦

，特來安慰我。」

廷美出獄回家後，寫了一篇記，詳敘馬神父到西林去開教，和幾個教友同時致命的始末，並把他自己在永甯州被捕受審下獄監禁的情形，連帶述及。不幸這篇著作早已失傳，不知下落，我們只知道後來廷美致命後，他的遺著有的傳到他兒女手裏，那時他們的景况很凄苦，死了以後，就不知掉在那裏了；有的他托給他的族弟廷珍保存，後來鎮甯州一帶起了叛亂，廷珍家裏被劫一空，就此便無從查考。

廷美兩次被捕，雖然再度得釋，但不久又遭官府拏住了。這便是他最後一次的被捕，同時被拏的還有老楞佐、王賓和林貞女、亞加大，現在我們先講講這兩位的事蹟，然後敘述這三位眞福同時致命的情形。

二

老楞佐、王賓，貴陽、貴筑縣人，是沙勿略、王正的同族。王正在十八世紀末年，進京應考，遇到了北京的司鐸，得聞聖道，在京裏領洗奉教；後來回到貴陽，便開始傳揚聖道，勸化許多人棄邪歸正。王賓的一家也是其中之一。他於一八一一年在貴陽誕生。他的父親叫應福，母親顧氏。他們生下了五個女兒，一個兒子。王賓小時候就在唐若望神父手裏領聖洗和堅振了。他的小名長生，賓是他上學後，先生給他起的學名；後來地方上大家都叫他王大爺，又因他曾販賣皮蛋，便叫他王皮蛋。

嘉慶十六年，貴州的白蓮邪教一再作亂之後，貴陽的天主教教友又無端受累；差役們不敢拿刀鎗齊備的白蓮教徒，反揀安分守己、專做好人的天主教信友，濫行拘捕，以便在長官前冒功邀賞。因此王賓的父母便於一八一四年（嘉慶十九年）被拏不屈，問成重罪，充軍到伊犁，死在那裏了。那時，長生還只三歲多，虧他的大姊撫養長大，送他上學，讀了幾年書。後來，他的大姊也因不肯背教，充軍出去了，他便去依賴姑母王氏種菜度日。到了二十歲，他娶妻李氏，生下了兩個兒子，三個女兒。李氏遵義人，是教外人家的女兒，到十七歲纔領洗奉教，洗名瑪利亞。可是她稟性兇悍，時常和丈夫吵鬧不休，幸虧王賓一味忍耐，常用好言相勸，纔不至決裂。

王賓家裏原有幾畝田，他成家後，又販賣皮蛋，掙些錢，因此一家的生活，還算過得去。他從小受過父母大姊的教導，大了以後，很能盡教友的本分，所以貴陽的本堂的司鐸，派他做一班新教友的領袖。那時他的年紀剛在三十左右。他生得身材高大，體格壯健，頭略向前傾，兩眉微微聳起；紫紅臉，短黑鬚，眉毛略彎，目光炯炯有神。他有一張難看的大嘴巴，門牙露出，上唇翹起，下唇被上面的門牙遮住了，幾乎看不出。額角高沖凸出，鼻子長大，兩耳微垂，頭髮漆黑，梳成一面光滑的大辮子。他的聲音寬洪響亮，和教友們同聲祈禱的時候，大家都聽得出。

他做了領袖，就用心盡本分，照顧新教友，注意他們的一舉一動，是不是符合聖教會的規矩，又不時探望病人，尤其是孤老院裏患病的老人們，勸他們一心歸向天主，給他們送善終；死了以後，便把他們埋葬，主持他們的喪儀。他懷着一片熱忱，作事十分盡職，不拘那一個要他幫助，差他做事，總是一口應承，立刻去做。待人不論貧富，都一視同仁，不分軒輊。因此，大家送

給他一個綽號，叫他王愛人。他的妻舅也因奉教發配到了伊掣。王賓便把他的兒女領到自己家裏來撫養；男的教他學習行業，使他有謀生的技能，女的爲她擇配遺嫁。他的愛德功夫眞罕有，待人一律，很和氣，很良善，罕得責備他人的過失，見人有不好的地方，便用好言相規勸，背後總不肯道人長短，更不用說毀謗他人了。

他對於各種德行的修養，全靠熱心神業作根基。他每天虔誠誦禱，從沒有缺失過。他背得出許多誦句，遇到某一種光景，便念某一誦句，求天主保佑他，念的時候十分熱心。據說，他常念耶穌受難禱文，隨念隨發痛悔，使見他的人感動到下淚。他憑着嘉言懿行感化了許多人棄邪歸正，其中有一個是姓楊的老婆婆。有一個教友娶了教外女子，却仍想認得天主，王賓便勸他，對他說：「老兄，不要忘記天主，離開天主呀。你總要常常想着天堂，把你的心、你的思想，歸向天上。你求耶穌吧，求聖母吧，盼望耶穌永遠不離開你，教你記着！」那個教友回說：「我沒有忘記天主，也永遠不會忘記我的天主啊！」王賓聽了，就用好言安慰他，說：「但願這樣才好！然而你還該依靠天主，求天主賞賜你聖寵，佑助你，好教你有力量遵照天主的聖意，料理你靈魂上的事情。……天主爲救贖我們而降生，你也恭敬過天主，你該留心，不要下地獄才好吧。」

好幾次，有人聽得他表示過爲主致命的心願，說：「啊！如果吾主喜歡，我情願爲他致命！」可是一般講來，他也並不去自投羅網，故意讓差役捉去。當一八三九年風波險惡的時候，他曾躲避多時。他的家屬，再三叮囑他處處留心謹慎，妻子李氏更覺得很不甘心，每對他說：「我們怎能躲避這危險呢？你要是有了三長兩短，教我們怎樣過活呢？」王老勝佐有時候不想逃走，便

回說：「你怕怎麼呢？你的信德真薄弱極了！一切事情不是全在天主手裏嗎？……隨便天主排好了！你要是少不得我的話，爲了你，吾主一定會留着我的命。……所以你不應該這樣害怕呀！」

這當兒，王賓見皮蛋生意沒有多大出息。便改業轉運貨物，籌集了紋銀二百兩作資本，買了幾匹馬，替客商駝運貨物到雲南。他以為這是一注好買賣，却不料結果弄得一敗塗地。一次，他承運大宗貨物，却被那幾個押運的馬夫，起了黑心，連馬帶貨，一齊變賣了，分肥化用，逃得無影無蹤。這一來就教他賠本了，賠得差不多傾家蕩產。然而老楞佐仍一味順聽天命，並不十分在意。只有李氏耐不得清苦，非但不能像他一樣，安貧知命，還天天埋怨丈夫吵鬧得格外厲害。他幾番勸她不聽，沒奈何只得一心忍耐，甚至躲在外邊，好幾天不敢歸家。那時，他曾對朋友談起他破財失睦的情形，說：「老哥呀！內賤天天咒罵我，抱怨不休，然而埋怨又有甚麼用呢？果然，我破了許多財，但我失掉的財物，原是從天主得來的啊……天主賞賜我這些財物，如今又收回去了，隨便天主的聖意吧。」我們聽了這些話，可知他的克己工夫，真是再完全沒有了。便是對他兇悍的妻子，他總是平心靜氣，言語溫和，不肯同她對爭對罵。有時候，他見李氏吵鬧得實在太蠻橫了，便說：「我總是肯忍耐的；不過我想要是換一個人，不見得像我一樣；肯讓你這樣咒罵吧。算了，你還是安靜些吧，我疼你就是了。」

他失敗了以後，便在貴揚聖若瑟經堂附近種蔬菜過活。無奈這種小生意掙不到多少錢；他整天辛苦，所有的收入，還不够一家糊口。於是他只得再湊些本錢，開了一爿肉莊，將就度日。

咸豐三年（一八五三）平越州魏安縣等處大開聖教，副主教董保祿素聞王賓是個有德行的老

教友，便派他去照料新教友，給他們教授經文要理，兼供差遣。幾時司鐸們有了要事，要稟報主教或者向上峯請示，就派他專程送信。他担任這些職務，總是很熱心盡職，奉行差遣，也十分踴躍。他先到過圍坡、木老坡、銀錠街、後坎上、村寨等五六處村子，後來又到過東南一帶的地方。每見教外人向他請教，他總隨時給他們講明白，更趁着新教友來看他的機會，給他們補講沒有學過的道理。咸豐六年，他奉了李萬美神父命，到興義府協助傳教。下一年，他在大麻屋勸化了十來家棄邪歸正，頓時響化大行。異義一屬的教務，很有蒸蒸日上之氣概。不料這班新歸化的教友大抵都是虎頭蛇尾；起初大家高興非凡，到後來，却怕教外人和他們為難，差不多個個退縮不前，回到從前的迷信生活了。於是王賓只得離開了大麻屋到普安廳，那裏已有一個保守教友何老董，給他的親友們講起過天主教的許多好處，所以請王賓去教他們學習要理，說他來開教，定有成功的希望。果然不久何老董的岳丈妻舅，和五六家隣居都歸化了，不滿一個月，保守的就有一百多。

據梅神父說：「王老撈回來的時候，非常快樂，告訴我在普安的成績。我就另派了一個宣講員，和他一同前往。那時候，看來一切情形總算不壞。有許多人願意進教，只怕官府要拏辦，所以還有些畏縮不前。其中有一個新保守，在地方上稍微有一點勢力，會山這兩個宣講員帶領同來謁見我。他要去看看省城裏的教堂，庶幾他回去的時候，好教他家裏人和新保守們確實相信，再去勸化他的親友們。當下我答應了。不料他們回去的時候，人心已經大變。天主教三字他們從沒有聽見過，不能輕易相信。教外人更怕這兩個宣講員那是擾亂地方的秘密會社派來的，因此，

他們便開了一個會，議決以後不准這新教門再來宣講勸教。」

王寶雖知道事情不妙，却還不肯就走。普安的團首們就想用別的方法來驅逐他。這時候正當歲尾年頭，各衙門封印放假；到了新年裏，差役們更只玩耍，不管事。於是一般盜賊就趁此機會大肆活動。

那時，普安城裏起了一種謠言，說姓王的外路人很有錢，有人要在他身上打主意。留老楞住住下的那家主人便對他說：「先生，早晚強盜就要到我家裏來打劫你。有人聽見他們說你一定很有錢；因為你不做買賣，也沒有甚麼行業，却過得好日子；有時候，特別是主日，你還有肉吃。：請你小心穩便些，另找一處地方住下吧，也教我得穩便。你犯不着這麼大危險呀！」主人勸他謹慎，說的話不是沒來由，所以老楞住就依了，他定主意，動身前往毛口場預備就攔一兩天再到省城過新年。不料他在半路上，聽到鎮甯州一帶盜匪縱橫，路途阻塞，不能管省，只得退回毛口場暫且住下，等機會再走。

他原和毛口的教友們相熟識，和盧廷美更是志同道合，很要好，所以他回到毛口場，廷美等和他相見後，覺得十分高興，大家爭先留住他，不讓他動身。他們說：「先生，你同我們一塊兒過年吧！新年裏大家作樂，樂過一番之後，大概普安廳就有好消息來了。那時，你就可以回到普安，不會再遭麻煩。況且這時候到貴陽，路上不平靖；再則，你要趕這許多路，未免太辛苦了。你還是住在這裏吧，還是在毛口同我們過年吧。」他聽他們留得很殷熱，心裏感激，便答應了說：「好吧！既然你們要起造一座經堂，我更願意和你們在一起了。我可以給你們做點事，幫你們打

打椿。現在我認捐一兩銀子；等過了新年，我們就開工。」

毛口場的教友們原想留王賓過年作樂，却不料是請他來吃苦；爲了起造經堂，竟致惹起了極大風波，使盧王林三位眞福，在惡棍賊官互相勾結下，身首分離，爲主致命！

三

全世界各國凡是天主教靈化昌明的地方，守貞不字的女子，就格外受人敬重。在一般立志守貞的女信友中，有許多不但懷着一心歸向，終身奉事天主的志願，而且覺得這樣的生活在她們是一種絕對的必要。因此，中國天主教當初創時代，外方傳教會的雲南大司牧馬蒂亞主教 (M. Fr. Enjober de Martillac) 便爲這些蒙主特選的女子創立了一個天主教貞女會，依照中國人的思想習慣，定下了一種寬大易守的規章。如今我們所要講述的林亞加大貞女，便是這個貞女會的一份子，她一生的操行和爲主捨身的剛毅勇敢，實足以永垂千古，做後世貞女的表率。

林貞女洗名亞加大，小時候的乳名叫招，生於一八一七年，即清嘉慶二十二年，是貴州興義府安南縣人，家住在一個叫馬場的小村子裏，和縣城相距約十多里。她的父親叫國相，以賣鹽爲業，聰明誠實，秉性剛強，却是個謹守規誡的好教友；母親尹氏也是個賢婦人，享壽很久。他們倆都是新奉教的，是眞福張大鵬逃到安南縣避難時，勸化歸正的。貞女誕生的時候，國相已被官府拏去了，因爲決不肯教，正在監牢裏受罪；生下第三朝，她的母親便給她付洗。這一天，正是她父親發解到龍里縣的日子，過了三年才歸家；後來到了一八三九年，他又被捕下獄，縣官逼他背教，他甯死不答應，就換了三十六板子。

國用從龍里縣回家後，見貞女聰明秀麗，便很鍾愛她。七歲上，就教她讀書識字，又請兩個熱心教友教她聖教經文要理。她的母親也用心管教她，教她學習女紅，使她養成勤做手工的習慣；後來，她一輩子靠做針線消閒，一天到晚，十分忙碌，却總是十分高興，喜歡做這種工作。她年紀還很小的時候，她的父親已照那時的風俗，把她許配給一個教友了。這件事，貞女一點也不知道；從前專制時代，兒女的婚事該由父母作主的，不管兒女願意不願意，就逕自定下了。這種制度現在是不行了，可是那時候的風俗是如此，國用的舉動，不能說他不對。但貞女心裏早已定下了守貞的志願，要專心奉事天主。她到了十八歲，她的父母才把許配劉家這件事告訴她。她原是個極孝順的女兒，可是這回，她爲了要順從天主的聖召，就不能順從父母的嚴命。她於是先把自己定下的志願稟告父母，然後講出一番大道理，使他們明白她所以立志守貞的緣故。她的父母也是熱心的好教友，聽她講的很不差，也就不再勉強她。於是兩家商議好，解除了婚約。

這一年，劉瑪竇神父到馬場，貞女便去把自己的志願，詳細稟告一番。劉神父見她真的有志向，便教國用把她送到省城裏，到從四川來的袁依爾斯貞女管理的學堂裏讀書。這是當時貴州全省唯一的女學堂。那時，袁貞女已有了年紀，教授女學生很有經驗，各處都需要她，所以神長們把她調來調去，到各處去開學堂，使各會口奉教人家的女孩子都能得益。這當兒，她正在貴陽開學堂，所以劉神父便命亞加大到省就學。

不料林貞女進學堂後，只過得兩個月，教難又發作了。學堂裏的女學生們於是都各自回歸家鄉。林貞女却跟她的老師袁貞女同逃到遵義縣龍平劉姓家裏，繼續讀書，住了近兩年，才回家

探望父母。這時候，正當國相二次被捕下獄，家裏的財物早被差役和匪黨劫掠一空。貞女歸家後，見母親度日艱難，便幫助老母辛勤操作，多做些針線來貼補家用。有一點空閒，就獨自研讀教中書籍；不久，她把所有教理書一一讀完了，連辯駁道理的書籍也已看過。

那時，有一位華籍司鐸劉多默神父管理着興義一帶的教務，大概每年巡行各會口一次。他見林貞女才德過人，便派她教導安南、興義兩縣各會口奉教人家的女兒。她揀一處安靜的村子——大欄田在某教友家裏立了一個聖堂，使這班女孩子們住在一起，用心教訓她們。學堂停辦以後，她仍回家中安住。她在家熱心恭敬天主，又孝敬父母，幫做家常雜務，閒來看聖書，做針線，說話行事十分謹慎，待人接物十分和氣，所以合屬教友個個都敬重她。

後來，她的父親去世了，母女倆更覺得孤苦無依，難以度日，便搬到鎮甯州關雞井地方，國相養子林文亮家中住下。文亮原是尹氏前夫的兒子。她先嫁給劉姓，生下了一子一女；後來，夫死之後，再醮給國相，先生貞女，接着，又生了一個兒子。不幸這個兒子早夭，國相沒有兒子，便收文亮做養子，把他撫養成成人，各立門戶。國相死了以後，貞女便奉她的母親，去依她的哥哥度日。劉多默給她立一個小學堂，教訓教中幼女，准她正式發願守貞，因為那時她已滿二十五歲了。

貞女在文亮家住了一年多，姑嫂間十分和睦，這在中國是很難得的。不久她的嫂子死了，她更用心照顧兩個姪兒。她在這村子裏住下了以後，憑着她的好表樣，領導教友勸化了好些人，成立了一個小會口，所有奉教的都熱心守規矩。因此，大家說關雞井雖然是個小會口，却可以做各

會口的模範；又異口同聲，承認這是林貞女的功勞。

貞女勸化某姓人家的女兒進教，便想替她的大姪兒向這家求親。不料這個女子的父親起了壞念頭，竟對媒人回說：「好吧，不過這頭親事須是兩頭親才行。」做媒的教友們聽了這些話，便知這人不懷好意，想娶林貞女做續弦；他既有這邪念，說不定要用強暴手段來搶她，便去照實告訴她。貞女怕那人果然有惡意，便把這件事擱起不提。可惜貞女鍾愛的這個大姪兒不爭氣，早就欠下了一身債。這債主也是個教友，姓王，洗名方濟各。債主逼索得厲害，她的大姪兒沒法支吾，就尋短見自盡了。貞女心裏萬分痛惜，一時氣忿，便切齒痛恨那姓王的，不肯寬免他，竟一年不領聖事。童神父知道了，一時便責備她，對她說：「怎麼，你要做聖女，却這樣記仇嗎？記了這許多日子還不够嗎？」亞加大於是認錯了，當下改變主意，寬免了這個仇人。

這當兒白斯德望主教(Mr. Albrand)正代理貴州教務，還沒有陞主教。他蒙天主賞賜他一種特別本領，識得中國人的品格。當他到關雞井和林貞女初次相見的時候，便知道她大德不凡，而且很能辦事，因此大加賞識，說：「他從沒有遇見過一個更像法國好女兒一樣的中國女兒。在他所認識的中國青年女子中，要算她是第一了。」白主教於是派林貞女到省城裏管理董貞院的女學堂。從此，貞女就拋棄了家庭生活，專心從事於教育事業了。她先後到過大壩田、馬鞍山、楠木廠、景家坑、天生橋、泥蕩等處，在各會口教導女生們。貴州多山地，道路崎嶇，很難行走；況且那時婦女們都纏足，走起來更是加倍困難。可是林貞女一心奉事天主，不辭艱苦，便鼓起勇氣，從這裏走到那裏，扶着杖，攀山越嶺，緩步徐行，從沒有說過一聲苦。

當時，有幾個認得她的人，講她是這個模樣：「她站得挺直，姿態端莊，一舉一動，雖然簡單隨便，却稍爲帶一點高傲的神氣；走路時脚步沈重，却不是循規蹈矩地躡着方步。她的面龐，稍爲帶長一點，臉色還算白淨，臉上的紋路細而不紊；眉濃眼黑，目光和善；這一切都足以表現出一種卓爾不羣的氣概。」她的打扮可說再樸實沒有。她早就把耳環擯棄了。她也依照中國人守貞或是守寡的風俗，擯棄了一切珍貴的飾物，只帶幾個銀戒指和不值錢的手鐲。她穿的都是布衣服，除了進年過節，穿幾件比較鮮明的月藍色衣衫外，平常時候總穿着顏色灰暗的衣裙，但她總不肯用有花紋的衣料和鑲綵，每說：「這種裝飾，在專心奉事天主的人是不相宜的。」她受着專制時代惡風俗的壓迫，沒奈何把腳裹小，却不像世俗婦女一樣，在求美觀。她的頭上終年纏着黑布，到了夏天再加一個白布套，這也是中國西南內地的風俗。

她天性活潑，作事爽快；有了病躺在床上不能動彈，便覺躁急難受。可是她會和一個有病的女同伴住在一屋裏，過的日子很長久；病人的脾氣又很壞，誰都受不了，她却萬分忍耐着，事事隨順她。因此，人人稱讚貞女有德行，都說她克己功夫真了不得。她雖然生性好動，却不肯出頭起意，胡亂做事。至於輕狂放肆的舉動，更不用說是決不會有的了。她對人說話，總是面帶笑容，和顏悅色，常用着溫和的語調；不拘甚麼光景，從沒有疾言厲色，却也從不放聲大笑。

貞女度量極宏，她的父親去世後，曾給她遺下了五十兩銀子。她用三十兩在興義馬鞍山買下了房屋田地，立一座小經堂，把田裏的收入用作神父來堂舉祭的開支。不用聖教會的公費；她在各會口教經的時候，每見司鐸們前來行聖事，便替他們盡力效勞。她在省城真管學堂的時候，往

往有大批信衆來與彌撒，領聖振。遠來的教友們如果缺少食用，主教更對他們說：『你們帶的糧食不够用，不妨到林貞女倉裏去拿，她一定肯給你們的。』學堂裏幾個窮苦女學生的飯食，也由她個人供給。

她這樣慷慨，賙濟他人，那裏來的錢呢？這無非是因她勤做女紅，省吃儉用，樽節下來的一點兒罷了。她待人這樣寬厚，律己却那麼謹嚴。她的衣食用度，省儉得異乎尋常；不但吃的沒有好東西，還時常守大齋。有人對她說：『你按着聖教會的齋期守就夠了，何必這樣受苦時常挨餓呢？』她回說：『現在你不知道，將來你就懂得了。』她自己煮飯菜，每天吃的總是很粗糲的東西；往往一年只費四五千文錢買小菜。她說：『聖教會的錢，是向歐洲各國的教友們捐募得來的，分文不該浪費。』她時時處處，端莊貞靜，輕易不同男子交談；凡是年輕人聚會的地方，更是極端留意，遠遠躲避。靈神父會記着道：『我確實知道她心清形潔，始終如一，從沒有犯過不合貞靜美德的大過失。也許是出於她的天性，或者是由於她的德行，她會自認年輕的時候，從不會有過一切有背潔德的偏情。不過她似乎稍爲有一點私愛，算是她的唯一缺點。』這樣說來，她的品行的確是無可訾議了。不論教內教外，從沒有人說過她半句壞話。

她在學堂裏教習的時候，講的話非常明白清楚；她打起精神，循循善誘，使學生們用心攻讀。那時候，學堂裏雖然通行着用戒尺來管教學生們，但林貞女却不喜歡施行夏楚，寧願費些心，用勸導鼓勵的方法。要是幾個學生讀的書背不出，她便對他們說：『怎麼！你明悟還記不得這幾個字嗎！快快用心讀吧！……：……可是今晚上一，第一，你得求天主開你明悟呀。』

過了課，她就念經做手工，看聖書。她生平最喜歡看的是：「聖年廣益」，「正思指南」，「聖母行實」，「默想指掌」，「童貞修規」，經本，禮規等。她平日沈默寡言，教誨的時候，却又孜孜不倦。她的判斷很正確，度量很寬宏，待接物又很和善。因此，她對教內外，都有極大的好影響，做下的好事真不少；不但學生們受惠不淺，便是衆教友也得到了許多益處。據董神父的記載，她非但毫無賤羞聖教的事情，恰是相反，却有許多立壞表樣的教友因她而敘述；也有許多壞事情被她阻止。她所到的地方，住下的時候雖不多，可是全會口的教友受她感化，就比從前改善得多了。

一八五四年，貞女在馬鞍山地方，那時，馬奧斯定神父正預備到廣西去傳教，一時閒着，便到馬鞍山來看顧教友。馬神父來華後，學中國話進步很遲緩，這時還沒有學好，開來便請貞女給他指教。貞女站在房門外，手指着這樣那樣的東西，說出各種物品的名稱，教給他，雖然覺得費力，却仍不怕辛苦，耐心教授。據董保祿神父說，亞加大教馬神父學習中國話教得真不差。馬神父也盡心引導她，給她許多好教訓，啓發她的熱心思想，報答她的辛苦。中國人的舊風俗，大家都喜歡趁早做壽材，好教死了以後，不愁沒棺材安放屍身。林貞女也未能免俗。一天，馬神父見貞女屋子裏放着一口很體面的壽材，便指着問她，說：「這有甚麼用處呢？」貞女說：「幾時天主召我，這就是我葬身的棺材呀。」神父說：「你要是願意在煉獄裏，多受些苦，不妨這樣。至於我，幾塊薄木板，就夠了。」貞女聽了神父的話，頓時大澈大悟，便把這口棺材賣了九兩銀子，對人說：「我死了以後，只須用七百文的棺木就是。」

當一八五三年毛口場開教的時候，副主教童保祿司鐸派林貞女去教訓新奉教的苗族婦女。這真是一種格外困難的任務。這地方極貧苦，不必說，苗人又是半開化的民族，知識低劣，自己沒有文字，用的是漢字，念的字音却又不同。腦筋極簡單，只理會得現世生活所有物質上的需要，懂得不得抽象的事理。貞女奉命前去的時候，便已預見前途的黯淡，和未來的苦楚了。她受命後，便準備做犧牲，忍受一切苦難了，她給童副主教的答覆，滿顯着她的信德，和謙遜愛人、感恩戴德的真心誠意。她說：『神父不辭棄家鄉，別親友，到這貴州的野蠻地方來救我們的靈魂，我是一個大罪人，如今爲了光榮天主，相幫神父救靈魂的緣故，受些苦，倒敢推辭嗎？我一生罪過大而且多，還沒有自動做得甚麼善功，但願天主賞賜我有機會立一點功勞，補贖我的罪吧。』

她於是動身到毛口，在廬家住下，熱心盡她教習要理的本分了。她那幾個苗族婦女學習經文要理，真不知費了多少心血；她的辛苦，她的忍耐，幾乎教人想像不來。除非是在場目觀，或是親身經歷過的人，誰都不能理會得。一班從她學習的苗族婦女，也都欽佩她的熱忱毅力。她們見了人，每說：『啊！亞加大貞女爲了我們，真費心哪，念起來多麼清楚，多麼慢啊。』她於是格外明白傳教士們捨棄家鄉遠適異國自願犧牲的價值了。因此，她就不忍見有人對新來的西洋傳教士有半句譏嘲戲侮的話：一見有人對西洋神父們稍爲失敬，她心裏便感覺極深刻的痛苦，比受侮的本人，還要難受。一天，有一個女學生問她：『你出身文明富庶的地方，怎麼敢到這蠻夷的毛口場來呢？』貞女便欣然回答，對她說：『我奉了聖教會的命，調到你們這裏來，給你們盡做教習講道理的本分。我十分情願接受這個差使，他們給我這個機會使我和你們成了同教的好朋友』

，真教我心裏歡喜哪！否則我就決不會認得你們咧。」

她初到毛口的時候，費了兩年心血，只教得幾個苗族婦女領洗奉教，心裏感覺着極大苦悶。但她教了三四年就漸漸見功效了；當一八五五年，她見自己教誨的女學生個個都得領聖洗，領聖振，心裏已覺十分快樂。下一年，她再給她們預備領聖體。更覺得滿懷神樂，欣慰無量。她在毛口這幾年的功績真不小。童神父曾說：「我想沒有她，教士們縱然十分努力，這個小會口也必極難維持。」

這當兒，她又有一個表明守貞志願的機會。那時，盧真福歸化的日子還不多，還沒有領洗，不懂得守貞事主要比成家婚配高尚的道理，所以他的妻子白氏死了以後，便有妾林貞女作繡室的意思。林貞女知道了很生氣，認爲受了重大侮辱，便決計當衆責備他一番，好教他明白不該有這種妄想。盧真福仔細一想，也知道自己錯了，便親自去向林貞女認錯道歉。她本來想發作，但見廷美認了錯，就不再責備他，只對他說了幾句熱心話，就算了事。

她和馬奧斯定神父初次見面的地方便是在毛口。她到毛口教了近兩年新保守，覺得困苦難堪，便回馬鞍山休息。因此又和馬神父相見，她得到馬神父的啓迪，又見他救靈心切，神火炎炎，不禁大爲感動。從此，她心神超拔，勇氣倍增，不怕艱難困苦了，在家住了幾天，便回到毛口，繼續供職，孜孜不倦地教誨那些愚笨的苗女。大家不時聽她說，要效法她的主保聖女亞加大，「爲耶穌基督而流血。」她又說：「升天堂有兩條穩妥的道路，一條是守貞，一條是爲天主致命。可

是致命的道路更近；爲天主致命流血，一霎時就把靈魂洗淨了，可以一直升天堂，不像老死了，

帶着罪惡，要去受苦做補贖。」這就可知貞女一心仰慕天堂，後來致命，早已有此心願，這兩條路都給她走過啦。

將近一八五七年時候，貞女陪着盧真福的女兒到貴陽去進貞女院。那時這修院只有三個修女：劉羅撒、劉亞加大、和李瑪利亞三人。劉羅撒做着院長。她怕林貞女來代替她的職位，便盤問她來省宗旨。林貞女熟悉禮貌，便笑着回說：「我聽白主教和神父講起你們，所以我特來拜望你們，見見你們的面，將來到天堂上好認得你們呀。」可是她雖然回答得這樣得體，劉羅撒還覺得不放心。過了幾天，她們到六冲關散步的時候，她在談話中，講起了鄉下各會口的守貞姑娘，便乘機吐露她的心事，說：「我們在省城裏教了多年書，教慣了，鄉下的苦日子真有點過不來呢。」但林貞女竟像外交界的老手一樣，答覆得不着邊際，她說：「鄉下地方好事越難做，也就越有功勞啊。」

林貞女到了省城裏，在貞女院暫住的時候，每每用好話教訓院裏的修女們，教她們怎樣聽命修養德。她最關心的是劉亞加大，不時對她說：「對你的同院姊妹們，你該良善忍耐才是。」一天，劉亞加大犯了一樣小過失，羅撒院長便去告訴貝爾尼神父。劉修女心裏氣憤，竟不肯做事盡本分。林貞女知道了，一面去安慰她，勸她聽命，一面去求貝神父看她年輕不懂事，寬免她的過失。以前，看來貝神父還不知道林貞女是怎樣的人，自從這件事情發生了以後，就明白她是個很有德行的天主忠婢。

過了幾天，亞加大動身回到毛口，預備過諸聖占禮，却不料三個月後，便在那裏和盧王兩真

福一齊致命。

咸豐七年十二月，正當公元一八五八年一月中旬，盧王林三位真福在毛口預備過年，萬料不到會突然遇殺身的大禍。因為道光廿四年（一八四四年）中法兩國已訂了條約，准中外人民學習天主教。那時貴州境內教外人士，雖則多小懷着仇教的情緒，却還能相安無事，總不至釀成這樣的慘案。無奈在這漢夷雜處的毛口，和省城相去遙遠，交通又極不便，封疆大吏，不屑過問，小小的地方官便以爲天高皇帝遠，擅作威福，貪贓枉法，草菅人命，簡直不當一回事，因此三位真福就在這暗無天日的酷吏淫威下，被那弁髦法紀，任意虐民的廊位廳戴鹿芝得賄殺害了。

廷美等一班新教友，久已有心起造經堂了，這當兒便把捐得的銀兩，買下木料，預備動工興建，只是地址還沒有擇定。王賓到毛口後，廷美和他商議地點問題。依王老楞佐的意見，經堂不妨造在後村空地上，離開鎮上約半里。廷美却主張造在本族的祠堂後面，大家也就贊成了，不料這件事竟掀起了極大風波，因着他叔父的懷恨，廷美被貪官殺害，連累了王林兩人一併致命。

他有一個叔父盧三名叫文才，本來和廷美還算合得來。當初他見廷美研讀教理書籍，也會表示過願奉天主教的心意，後來，廷美勸他皈依真教，他却一味延宕，結果竟做了魔鬼的工具，專和教友作對，因而對他的姪兒，更加切齒痛恨。他爲甚要這樣懷恨呢？第一，因廷美在地方上本來很有些勢力，求教他的人很外，文才沾光不少。可是他奉教後下肯再管閒事了，他的這個叔父也就得不到好處。第二，廷美謹守教規，不能再出錢修祠堂祭祖宗。第三，這回廷美要在祠堂後

面造經堂，他認爲壞了祠堂的風水，更把這姪兒恨得入骨。他知道了這回事便和他的堂姪廷瑞暗中打算，設法破壞。可是造不造是廷美的主權，他怎能干涉？他眼看經堂開工建造到第五天，便昧却天良，安排下毒計，不願至親骨肉，定要把廷美殺死，才算洩了他的仇恨。

盧三於是悄悄帶了他的堂姪廷瑞一同到廊岱廳衙門，求見廳官戴鹿芝，先編下了一大篇鬼話對兵丁差役們講：「有一個天主教傳教師剛從省城裏派到毛口來，住在儲大先生家裏。儲大先生正邀集了一班信天主的，造一座經堂，比我們的祠堂還要體面，好教人瞧不起我們的祠堂。」當然差役們以爲這是一注好買賣，便領這兩人去見門丁，門丁又聽他們講了一遍，便帶他們去見廳官戴鹿芝，門差呈稟帖的時候，附帶呈上了壓帖銀子三十兩。

戴鹿芝，字商山，是浙江人，身材高大，長臉子，三眼鬚，看來很嚴厲，因爲剿匪有了功，才得陞任這六品官職，在廊岱的外教人，因爲他肯殺教友，算他是個好官。這回文才的稟狀呈進後，他見只有三十兩銀子就要他把廷美辦成死罪，覺得不值得，便加以駁斥。盧三不得已，第二次加了三十兩，他仍不准，第三次又加四十兩，一共湊成一百兩，他才批准了。盧三見了他，便說：「廷美從前原是個大好人，我們有了事他辦得很不差，斷得很公正。可是他自從奉了天主教，我們地方上的事情，就都一概不管了，不肯再替我們排解，也不肯參加公益善舉了。現在他正在破壞我們祠堂的風水哩。」說罷，又添上了許多花言巧語，請戴鹿芝親自下鄉查禁天主教，把廷美等一班教徒依法懲辦。戴鹿芝得到了銀子，也就答應了。這一天，是咸豐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即公元一八五八年一月二十六日。

一天，戴鹿芝先派兩差役借查訪他案爲名，到毛口場去探探教友們的動靜。兩人於是去和保正場頭小甲等秘密商議一番，定下了捉拿廷美的詭計，由書辦寫了一份報告給戴鹿芝，好教他放心前來，依計行事。這原是專制時代貪財愛命的地方官，對付平民——尤其是剝悍的苗族——的一貫方略。

戴鹿芝得到了報告，知道不會有禍事，便不動聲色，坐轎出廊位廳東門，兜了一個圈子到西門，却不進城而走進那城外的會家店，在那裏寫了幾封機密信，專差送到毛口場，探問廷美等一班教友在家不在家。差人去了，一會兒，盧三，廷瑞和保正的回信就送到了。戴鹿芝於是立即帶了二十名兵丁，動身向毛口進發，在日落黃昏的時候，到達了目的地，見有一班人站定迎接，爲首的便是那盧三。說起來真可惱，那時盧三穿戴的長袍大帽還是向廷美的父親文富借來的。

戴廳官下了轎，便在那官路邊張老五開的客店裏，擺下公案傳集了鄉約保正等在旁伺候。毛口的教友，誰也想不到這是他安排下來拿辦他們的詭計，大家以爲戴廳官是來察勘案情，或者查驗河工。他於是開始行事了，先傳盧文才，楊文光，陳二，方四等四個村長進去和他相見，計議一切，這四個村長除了文才是苗族外，其餘都是漢族。他同他們商議停當，便進晚餐，吃罷便派三個兵丁去傳廷美和王賓兩人到案聽審。

這當兒廷美等一班教友在大廳裏公念夜課經。兵丁們走到大廳上，很溫和地做個手勢，招呼盧王兩人出去。廷美一看見公差到，立刻明白他們奉命而來，便隨手拿了兩本教理書，一份道光二十四年中法兩國所訂條約原文的抄本，同王老楞佐跟着差役一同前去。

到了官面前，盧王兩真福便跪下聽審問，這時候已有許多人成羣結隊來觀審了。戴鹿芝先問廷美：你叫什麼名字？——我叫盧廷美。——你奉甚麼教門？——我信天主教。——這天主教是甚麼教？——天主兩字就是中國書上所說的「天」，「上天之載，無聲無臭。」我所奉的教，實在就是古時候讀書人所信奉的本性的教，也就是孔夫子和老子所奉的教。——天主是什麼？你講明白一點。——天主是創造天地萬物的大主宰。四書上還稱他爲「上帝」。所以我恭敬他。——你真弄錯了。既然你是聰明人，你爲甚不學本府呢？世界上只有士農商三教，除此以外，你怎麼相信還有甚麼天主教？你看這不是糊塗蠢笨嗎？你難道不曉得人養的是人，牲口養的是牲口嗎？萬物的本性豈不全是這樣嗎？那麼，你怎說萬物是天主造的呢？你說，這是那個教給你的？誰是你的師傅？——我沒有甚麼師傅，我自己看了天主教的書，才知道，我自己仔細考究過他們的道理，奉教也是我自己願意，從沒有甚麼師傅傳授。——你快快背棄了這個教吧，不然本府就得重辦你。——小人願意受罰，要我背教却不能。——你的父母還在不在？——我的父母還在，他們都已八十多歲，我們弟兄姊妹一共有四個，十幾年前早已分家了。我們各自輪流供養父母的衣食日用。——怎麼？你和兄弟分了家，教父母像叫化子一樣向你們挨家討飯吃？那你已經忘掉了孝悌忠信禮義廉恥這八端教訓啦，還不該罰嗎？再則，這天主教和他們的教理書，不是本國皇上欽定的，這是外國教呀，你何以要信奉外國教呢？到底你是有師傅的啊！你要是老實告訴我他叫甚麼名字，本府就饒了你。」

審到這裏，盧真福仍一口說定沒有師傅。他一再聲說明他自己買了幾本教理書，仔細看幾遍

，便明白天主教道理是真的，因此自願信奉，實在沒有師傅教他學習，接着廷美又說：「天主教實在我國古代的真儒教，講的都是真道理，所以道光二十四年曾奉上諭准人民學習。」說着便把所帶的教理書和條約抄本呈上戴鹿芝請他詳細審閱；戴鹿芝接在手裏正要翻開閱看，豈知盧三和鄉約保正等早已互相勾結，狼狽爲奸，當下便一齊上前急忙阻止，說：「大老爺，這些書看不得，一看，成爲天主教人了。」這糊塗官當真害怕起來，不敢翻開一看。他呆了一會，便對廷美說：「盧廷美，本府很替你可惜，你這樣聰明有學問，也會這樣執迷不悟，本府要你做好事，希望你改變過來，今夜裏你且回家去仔細想想吧。」

說罷，戴鹿芝便審問王賓：「你叫甚麼名字？——我叫王賓。——你是那裏人？——是貴州省城人。——你到這兒來幹什麼？——我來教書。——有多少學生？——有五個學生。——這裏不少教書先生，爲甚你從這麼遠的地方來教書？——我受了人家邀請才來的。——你爲甚不住客店，却在盧廷美家住下呢？——他留我住下，因爲我也是個信奉天主教的人。——新年快到了，你爲甚麼不回家過年？——我好幾次要回去，只因路上不平靖，幾番不能去。——明天本府派兵送你回省。——沾大老爺的恩。」

廳官於是把盧王兩人發放回家，吩咐退堂。但當他們跟聽審的羣衆分散的時候，戴鹿芝忽然又喚住廷美對他說：「本府很可惜你，你回去必須仔細想一想，本府見人殺了一隻雞，都要心痛，你懂得嗎？」廷美回說：「我懂得，大老爺要我死，我死不妨，若要我背教，却萬萬不能。」說罷，便退出來和王賓一同回家。戴知府見他走了，便對他的左右說：「可惜這個盧廷美很有學

問，却信奉這種邪教，看來要他覺悟是沒有希望的了。」

廷美帶王賓回家後，他的妻子兒女已等得不耐煩了。他便把廳官審問的情形對合家人細細說了，隨即教訓他的兩個兒子說：「我想明天官還要審問我。阿高，阿綿，你們該孝順母親，不要惹她生氣。你們要勤儉，種田過活。欠我們錢的，你們去向他們收討，他們要是肯還債，你們就收下；要是不肯還，或者竟起壞心，就不必硬要他還。第一，你們該熱心，每天總得好好念早夜課。」接着他又特別叮囑阿高，對他說：「你別怕，也許這回的事情也像在永濟州時候一樣了結。明天假使官把我帶進鄆城，你就進城來，看看我怎樣。我再吩咐你，不要害怕，我已經要死過好幾回了，這回死了也無怨。」

這當兒，廷留已決定爲主致命了，便對他的母親重新申說一遍。他說：「娘啊，艱難已開始了；這原是件好事情，真是再好沒有。我們甘心忍受這患難吧，不求苟免，只是你別怕。」

隨後他和王賓去見林貞女，想給她安慰一番。對她說：「亞加大貞女你別怕。我們會同那廳官講論天主教道理，講了好久。我看廳官後來講的話還好。實在我們沒有甚麼可怕。」林貞女便回說：「你們預備自己的靈魂吧，說不定致命就在眼前了，或者至少你們要拿進鄆城受審判咧。」

廷美回到了自己的屋子裏，便對他的左右說：「只怕我就要爲天主致命了，現在我一心依靠着天主。」於是合家人草草吃罷了夜飯，便各自分手去安歇。廷美和王賓，却獨自在房裏，澈夜醒着，祈禱到明天。

據當時熟悉這件事情經過情形的傳教士們說，那時盧王兩位眞福都知道得很清楚，盧三這班人極力運動戴鹿芝把他們處死，但他們却不肯逃走，躲避。因為他們一逃走，毛口新奉教的衆教友，就受了累，大家都要遭難。他們倆希望自己死了，就可以使毛口的新教友免遭打擊，所以情願犧牲自己的生命，作爲全體教友自由信仰的代價。至於戴鹿芝一方面，怎肯放他們回家，這却有些令人莫明其妙。當然，他料不到他們有這種甘心就義的慷慨胸襟。難道他見毛口沒有衙門，沒有禁押犯人的班房監獄，因而放他們回去嗎？這是決不會的，因為他帶來了這許多護兵差役，又有鄉約保正等聽差遣，把這兩個斯文人押在客店裏，決不會沒人看守的。也許他見盧王兩眞福並沒有犯下該死的罪，同時又怕盧三等一班惡霸和他結怨，所以故意放他們，教他們有機會逃走。或者，他還要查訪他們的罪狀，好把他們拿到廳衙門，用比較合法的手段，把他們處死；他的用意究竟何在，至今成爲疑問，沒有人能加猜度。

但我們讀了梅神父下述的記載稍足見戴鹿芝把盧王兩眞福釋放歸家的主要原因，是爲了他在這兩人身上找不到絲毫罪名，不免有些猶豫莫決。據梅神父，盧三等一班人盡力催促廳官，趕緊辦理這件案子，尤其是盧三一力承當，定要把自己的姪兒辦成死案。那天夜裏戴鹿芝在客店中反覆尋思，徬徨無主。他明知盧三挾嫌妄控，要他屈殺無辜，這重大責任，他覺得實在擔不起；要是不依吧，却又怕盧三煽動鄉民叛變作亂，在這盜匪猖獗的時代，說不定要鬧出大亂子，不但壞了自己的官職，也許連自己的生命都不保。他想來想去，想不出一個好辦法，便又和鄉約保正等商議了很久，可是誰也不肯擔這天大干係，依然決不定一個主意。盧三見他遲疑不決，便極力陳

說天主教是邪教，爲首的人，非嚴辦不可，好歹由他獨自承當，決不帶累別人。於是戴鹿芝也像比辣多一樣，答應了他的要求，決計把廷美等處死。

然而戴鹿芝還不願命手下差役行刑，盧三等一班惡黨使自己在本地地方找到了三個人代做劊子手，同他們講好殺人的酬勞費，隨後又去揀定殺人的地點，準備把廷美等拖到就開刀，用不着審判，也不遵照國法，詳報上司，奉旨批准了才執行。

一到清晨，戴鹿芝便由盧三陪着，同到河邊，察看那擇定行刑的地點。他命差役們在這臨時刑場的四角插了四面旗；兩面是紅邊的黑旗，兩面是藍邊的白旗。三個劊子手也已到場了，正在那裏霍霍磨刀，準備一試好身手。

戴廳官回到客店裏的時候，已是將近八句鐘了，當下他就差人去捉廷美和王賓到案。那時他們倆正循例和教友們共同念早課，一見公差們便遵命動身，有幾個教外人和公差們同來；盧三也在內，一路走還一路追他的姪兒聽從官府命背教救命。他說：「你得背棄這天主教，否則你就死。」

盧王兩人走進了客店，便見戴鹿芝已在上房左角設案坐着，背對圍堂，後面站着吏胥和護兵們。公案旁邊另擺着一張小桌子，上面放着筆墨硯，和一張粗黃紙，有一個書吏正傍桌坐着，專等錄供。這張桌子邊有一扇門開着，可以看得見裏面廚房裏來來往往的官僕們。他們倆走到公案前，便叩首下跪，王賓跪在廷美的左邊。其他著名的幾個教友也已被捕到案了，納所的楊保祿和另一教友在案邊跪着。還有幾個教友却在廂屋裏坐着候審。

戴鹿芝一見廷美捉到了，便問他：「你爲甚麼不信奉儒教？世界上的教門多得很，有牛教、馬教，和人教，你是個人便該奉人教，這便是儒教，惟有儒教才是真教。盧廷美，你怎麼聽了人家哄你的話就相信呢？你怎麼受騙到這種地步，自己迷惑不算，還要替它宣傳呢？本府怕你要鬧出大亂子，擾亂治安咧。你原是個讀書人，却不料你這樣執迷不悟！地方上的公事，你一概都不管，你吃的苦一定很不少，還要帶累別人一齊受苦，現在你後悔不後悔？你果然不懊悔嗎？以後你肯不肯像從前一樣，辦些公益事，教大家有好處，你要是肯依本府的話，本府就饒了你，放你回去。」

這當兒，盧福庭只須含糊答應一句，就可以不死了，然而他篤信真道，還着他百折不撓的精神，發抒他真知灼見的大學問，對戴鹿芝侃侃直陳聖教道理實是千真萬確，他自己曾經有過深切研究才信仰，決不是盲從受騙的。他說：「我信奉的是聖教，怎能後悔呢？天主教真是再好沒有的宗教。未有天地以前，便已有這個教了！它恭敬的是至高無上天地萬物的大主宰，實在是真神。我未奉教前，早已把它的道理和全部綱鑑比較過了。經過這番研究之後，它的真道真理就顯而易見了。這的確是最好的宗教。如果大人心裏還有甚麼疑惑，小的不妨把天主教教我們遵守的十誡，念出來給大人聽聽。」

廷美於是把天主十誡逐條背誦一遍。戴鹿芝假作不懂，等他背完了，便問他：「這十誡從那裏來？書上有沒有根據？廷美回說：「剛才我說過，我讀綱鑑，便找到了天主教的規誡，至少大意是如此。因爲不但教友們講十誡，便是教外的正經人，也懂得這種真道理真知識。比方，十誡

教人「一、欽崇一天主」，他們可也不知道該敬事神明嗎？「二、毋呼天主聖名」，這就是說不得違反真情實理，憑空發誓。那麼，誰敢說第二誠禁止得不對呢，「三、守主日」，是命人七天中該有一天專務祈禱，這一天不得做粗重的工作。」

廷美說到這裏，戴鹿芝就打斷他的話問：「難道你們七天中只有一天祈禱嗎？」廷美回說：「這第七天是專門恭敬天主的日子，這天上半年，我們完全用來念經、求天主、專務神工……其他的六天中，我們每天要有三次祈禱，不過念的經短一點罷了。」接着，廷美便講第四誠：「四、孝敬父母」，這一條誠命，教我們敬重父母服從他的命令。教外人不是也該守好這種本分嗎？」隨後他又把第五誠以至第十誠逐條解說，證明十誠中沒有一條不是真道理，凡是有理性的人，個個都容易懂得；又說：「天主教教友不好不盜，不嫖不賭，都是學做正人君子，又不詐人，害人，不欺侮人，守王法，敬官長，總之都是良民，都是好人。」戴鹿芝聽了，默默無言，便拿起水煙袋，微微點頭，抽了一口煙，然後對廷美說：「你必須背棄這個教，只要你答應本府便把你開釋。」

這當兒，便有某村長，走到戴鹿芝跟前，對他說：「我說這個人一點沒有悔教的意思，大老爺再三開導他，他還是這麼固執哪。」他說這些話無非是怕廷美當真肯悔教，或者說句誑，戴鹿芝就放了他，所以每聽得官說出這樣的話，就過來攔擋他。可是戴鹿芝却不理他，仍催廷美快背教，說：「你到底悔不悔呀？你如果不悔，本府就要定你死罪啦，你懂不懂？你知道不知道呀？」廷美說：「小的不能悔教，我奉天主教並沒有犯下甚麼大逆不道的罪名，我信奉的教沒有不好

的地方。我要做個修行的人，念經修行難道是壞事嗎？我決不後悔。我奉天主教是舉行善立功勞，我頭落地的時候，我的功行就圓滿了。大人，你讀書懂道理，才陞了官，小的研究天主教道理，才得聞大道做了教友，怎可放棄呢？」官見他執定不肯教，便問他：「本府定你死罪，辦得錯不錯？」廷美回說：「不錯」。

戴鹿芝於是轉問王賓：「你到這裏來幹什麼？——我從普安廳回來，路過毛口時被擄的。——你從普安回來嗎？怎會在盧廷美家裏被擄呢？——我和盧大先生有交情，他到貴陽來的時候，我也留他的。我到了這裏他就很客氣的留我在家裏住幾天。」王賓回答的時候，眼望着地，講話的聲音也很低，不像廷美一樣，放大胆子，昂起頭，望着官的臉上，侃侃而談。

這當兒，便有幾個在旁聽審的鄉人們——其中有俞周蕭三家的族長——搶先稟白，對官說：「大老爺，這個王先生時常到這地方，要在盧大先生家裏住上半月十來天，天天在屋裏和近處的教友們公同唱經，我們看他們是打算要造反，因為我們不懂他們念的是甚麼經！」

接着，戴鹿芝便問：「你要是路過這地方，在朋友家裏歇一天還不够嗎？」王賓不回答。官就說：「那麼，你原來也是吃教的，你到這地方來傳說你們的教，引壞毛口的好百姓！你進了教，就變得這麼壞，要到這地方來鬧禍惹事！……要是上司准許你，你怎不回貴陽吃你的教！」王賓回說：「我是信教，是奉教，不是吃教呀。——甚麼叫信教奉教？——我們奉教是守好天主十誠。」他於是遵從官命，說明十誠的條文，從第一誠至第十誠，講得明明白白；講罷，官問：「你們教中，各人自己念的經，中用不用？」中用。——那麼爲甚你們到第七天，總得男男女女會集在

一起，念經唱經呢？我看你們明明是在圖謀不軌，作惡爲非吧。——大人，這天主教是善教，聖教一點不能教人做壞事。——這是善教嗎？怎麼男女女聚在一起念經呢？你是從貴陽來的，可是那個不肯嫁人的女子，她是那裏來的呀？你們都到這地方來聚會，如果不是爲謀反，或者做出些不要臉的壞事情，那是幹甚麼呀？總之，你究竟爲甚麼離開了貴陽府到這裏來呀？——我奉的這個教是我的父母傳給我的，我們的老祖宗傳給我們的，教我們這樣念經，我念經有甚麼不對？我怎能背棄我的教呢？誰想去攪擾那些信佛的人，不讓他們照他們老祖宗傳下來的法子做，或者勉強他們背棄他們從父母得來，願意守着的教呢？你命我背我的教，我却不能背，我奉了這個教決不反悔。」

問官於是再逼緊一句，說：「本府再問你一句：你到底悔不悔？」王真福就說：「不悔。」問官又問：「本府知道這村子的人都見不得你在這裏耽擱了這麼久。本府一定要你悔改：你現在還不悔嗎？——我不悔！我奉的教是恭敬天地萬物的真主宰，這樣的教我怎能背棄呢？我不悔！」戴知府二次又碰了一個大釘子，便勃然大怒，大聲喊：「你不懂嗎？好吧，你的死罪判定了！你懂不懂？你還不懂嗎？」

林貞女的審判究竟在盧廷美以前，還是在同時，我們已無從知道確實的時間了。不過事實是確定的。那時有人對戴鹿芝說：「這裏還有一個進教的女人是來教學的；她住在盧廷珍家裏。」戴鹿芝便差人去緝拿到案。

當兵役們由幾個教外人領到了廷珍家裏的時候，只見學堂靜悄悄一個學生也沒有，只有林貞

女獨自一個人，跪着誦經祈禱。看來她專等着公差來捉拿。但無論如何，她見人拿她，一點也沒有驚慌。當下，她便把自己的衣服、經書、連兩三張桌子，交代給女主人盧魏氏，就跟着兵役們出去了。那時她穿着皮領衣，藍布皮襖，布短衫，紫布袴；頭上戴着白布兜，這是教中守貞女的裝束。她一見官就上前去跪下。官就對她大聲呵斥：「幹什麼跪這麼近？到那邊跪這些。」林貞女便退後幾步，跪在王賓一排。戴鹿芝審罷王賓，便轉身問她：你本姓叫甚麼？——我本姓林。——你是那裏人？——安南縣馬場人。——你姓的是娘家姓還是夫家姓？——我沒有出嫁，姓着爺娘的姓。——你爲甚不出嫁？——小女是守貞的——你守貞嗎？呀！男婚女嫁，誰都是這樣，不嫁是滅絕人倫呀！你怎會到毛口來呀！誰教你到這裏來呀！你來幹甚麼？——我來教女娃子——教些甚麼？你教書，那些老老小小的先生都不會教嗎？——這地方的女娃子，不懂中國話、中國的禮義，我教她們，好讓她們妥妥當當的嫁人，同公婆說話也會好一點。我還教她們服從官府，聽父母長上的命。——你是漢族出身，甚麼到這裏來教夷人呢？你和這些人有甚麼關係？你說你來是爲教夷人，你說的真是獸話。你看，王賓從貴陽省城裏到毛口來教書；你也跑了八九十里路到這毛口地方來教書嗎！你同他都是中國人，你們却在夷人家裏受供養！你們在這裏究竟想幹些甚麼呀？只怕你們想幹壞事吧！只怕你們是在謀反吧。本府在廊倚城裏，就訪得你們在這地方蠱惑良民，引壞了許多人。我怕你們這樣執迷不悟，以後做出事來，實在是國家的大患。本府到這地方來查查你們的人品，你原是別地方出身的女人，懂得這地方的事，你非回到你家裏去不可。盧大先生和那姓王的說你們念的經是好的，你也說是好的；可是本府不能料定你們後來要犯下怎

樣的罪孽！你說你來教夷人，姓王的也這樣說，本府却怕你們要惹起亂子。本府問你，你悔不悔辜了這個邪教？」林貞女便用堅決而溫和的口氣回說：「我不悔！盧先生和王先生是男人，我可是個守貞的小女子，我怎能和他們攪亂公衆的治安呢？大人命我背教，我怎可以背教呢？這個教是我的老祖宗傳下來的呀！小女子恭敬的是至高無上的真神，天地萬物的真主宰，我不能背教！」官又說：「你看，你不嫁人，可知你們的教，教人敗壞風俗，滅絕人倫，還不是邪教嗎？」林貞女便駁他說：「如果女子守貞不嫁是壞事，那麼朝廷何以要立貞節牌坊來表揚守貞不嫁或是過門守節的女子呢？難道朝廷也會做錯嗎？」這句話就教戴鹿芝老羞成怒了。他聽了便勃然大怒，拍着案桌厲聲呵斥說：「你這糊塗該死的東西！本府的命令你都不聽！本府命你丟了這邪教，回到你家裏去，你却不肯聽。你連本府都瞧不起！好吧，本府馬上教你死，你曉得嗎？你說，你錯不錯？」林貞女不回答。官便問盧王兩人。他們一齊說：「不錯！」官便說：「你們都是該死的東西！」說着，便提出筆來，判定了二人的死刑。

廷美聽官宣判罷，便喊：「耶穌救我等！」

按照那時的法律，王賓是貴陽人，不受處府廳管轄，應該拿回本籍審理定案。但那時盜匪叢起，劫亂是常有的事情，要依法辦理，確有許多困難。因此，地方官得以便宜行事，對於謀叛作亂的人，可以就地正法。爲了這「權宜」兩字，不知屈殺了多少無辜良民。往往地方官濫用這非常時期中的特權，和當地土豪劣紳相勾結，一般平民，假如和他們結下嫌怨，便有人出頭控告，賄通了地方官，還空加上「謀叛」兩字的重大罪名，便可以害掉他人的性命。府縣官也往往不惜草

省人命，隨便審了一兩堂就判定就地正法，事後編上一大篇誣話，呈報上司衙門，含糊結案。當然是亂世時代的特殊統治，給了這班貪官污吏土豪劣紳們作惡虐民的機會，所以像戴鹿芝這樣的小廳官，也敢肆無忌憚地擅作威福，以爲不妨納賄徇私，枉殺平民，決不會受到甚麼影響。當下他殺心一起，便喝叫左右把盧王林三位真福推出斬首！

戴鹿芝號令一出，幾個如虎似狼的兵役，就一擁上前，把這三個人捆起來，立即拖出去上法場，刑役們把盧王兩人的手反綁了，又用串繩把他們的髮辮縛在自己拳頭上。廷美的辮子縛得緊極了，把他的頭往後拉得仰面朝天，看不出前面的路，所以他只得叫他們縛寬些好走路。林貞女沒有被細綁，可是她的裹頭帕被他們扯下了，連她的髮髻也扯散，亂披在肩上。她脚小跟不上，刑役們便拖了她的頭髮，拉她快走，她叫他們走慢些，但他們還是連拖帶扯的，拉着她飛奔，更百般侮辱她，說的話不堪入耳。她要求他們把裹頭帕還給她，說她覺得很冷。他們沒法，便停一步讓她帶上了再走。

三位真福被牽到河邊的刑場上，便見那裏擠滿一羣秉性殘忍，喜歡看殺頭的人。這當兒，來看殺教友的教外人有一千多，都在火神廟周圍，沿河排列着；對面相隔幾步路，却有一座貞節坊矗立着，是朝廷旌表某姓孀婦守節不嫁的紀念碑。

刑場佔地很廣闊，離開毛口土人居住的大寨不遠，對河望過去，一間屋子都看不到，只見河裏滔滔滾滾的黃水，以及隔岸的崇山峻嶺，和沿河一帶的懸崖峭壁。

兵役們押着人犯走得太快了，把那親任監斬的廊侍廳廳官遠遠拋在後面，等了好一會才見他

來到。當廷美等上刑場的時候，忽然陰雲四佈，天昏地黑，似乎爲他們表示哀悼。廷美被牽到了河邊一棵大樹下，便說：「這裏够了。」於是大家一齊止步，廷美先對劊子手蕭大漢說：「給我送一個快信。」說罷便跪下，王賓跪在他的右邊，林貞女跪在左邊。據說這蕭大漢名字叫蕭二，還是廷美的乾兒子呢。當下他到廷美跟前對他說：「這件事切勿錯怪我，我是受那官的逼迫才幹的。」廷美回說：「我不怪你，今天你送我去享福呀！」軍號響了三次，蕭二手起刀落，一下，就斬落了廷美的頭。斬王賓的劊子手砍了三刀，頭才落地。斬林貞女的劊子手用左手行刑，第一刀砍着她的臉，第二刀又砍在她的肩上，他着了慌，便想剝去林貞女的衣服，教她袒胸露背子，可是她無論如何不答應，忍着痛，厲聲說：「我情願砍一百刀，決不許人家剝我的衣服。」劊子不敢違拗她，便又亂斬亂砍，砍到第七刀，林貞女的身子才倒下，臉碰着地，可是頭還沒有砍落，便再砍兩刀，砍到第九刀，才完全身首分離（一說砍到三十一刀）。這天是公元一八五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即清咸豐七年丁巳，十二月十四日，時候是上午九點鐘光景。

三位真福致命後，天氣又忽然晴朗了。

軍號又響起來了，接連三疊響過後，刑役們把三位真福斬訖，便按例跪到監斬官案前，各自擎起自己鮮血淋漓的刀向戴鹿芝稟告，不料他們却大聲喊着：「三人命債交給大老爺！戴廳官回說：『本府交給天！』便賞他們刑錢一千二百。蕭二等三人叩首退下。接着戴鹿芝便歎了一口氣，對衆人說：『可惜，好一個盧廷美博學聰明，能言善辯，作事公平正直，不欺不詐。他只要肯悔改，本府決不殺他；無奈他太固執了，逼得教本府殺他，十二分可惜哪！』」

廷美等三人被斬後，差役們便爭先上前剝他們的衣服，廷美的兩件衣服和鞋子被聽衙門的門役剝去，剝得只剩一身單短衫褲。王賓的衣服也被一個衙門的門差剝去。林貞女被那斬她的劊子手剝去了皮領衣和皮女襖，還想剝她的襯裏短衫。戴鹿芝一見露出了她的胸膛，就不准再剝，還手指着她的胸口說：「這女子果然是童身，我判她的時候弄錯了。」豈知官一走開，一個姓李的差役就動手搶去了她的耳環和其他的衣服，只剩得一副裹脚布。三位眞福的屍身上還遺一條腰帶，一隻搭裏袋，二兩六錢銀子，廳衙門裡的三個門差，便當着戴鹿芝均分了，各得八錢幾分銀子。

戴鹿芝於是命將盧王林三人的頭裝入三個竹箱，分別懸在一根木杆上示衆：盧廷美的頭懸在毛口火神廟前，王賓的懸在毛口到廊岱城大路旁邊的一個土墩上，距離毛口市約有一百步；林貞女的懸在小上溝寨門口，大約掛了七八天。

其他先被拿來的六個教友，還沒有發落，這當兒，戴鹿芝大受良心的譴責，不敢再添命債了，便想出一個主意含糊了事。他知道他們不肯背教，却又不能就此開釋，使用變關含混的語氣，問他們：「你們肯不肯背棄一總的邪教？」教友們也明白他這話的用意，便回說：「一總的邪教我們都要棄絕的。」這就是說：「我們只信奉天主眞教，一切邪教都要棄絕。」官就不再追究下去，把他們開釋了驅逐出境，不准再在毛口居住；所有在教友家裡搜得的經本，聖像等這一類的東西，都吩咐燒掉了，又出示嚴禁教友誦經唱禱，一切事情辦完後，才升轎回衙。

這當兒，盧高盧綿便把他們父親的屍身抬到了家裏。廷美的老父文富一見便放聲大哭，說道

：「天主呀！你知道我的兒子並未犯法，也沒有做出甚麼惡事；他們爲甚麼殺死我的兒子啊！」
文富心極慘痛極了，說罷這些話就暈倒了。高綿等便把廷美的屍體草草收殮了，葬在自己屋後面的土岡上。

葬罷了自己的父親，盧高便去邀請幾個教友去埋葬王林的屍體。他出了門，便在路上遇到了族叔廷陞和幾個教友，就對他們說：「這兩人的屍身，我們要是去收埋，只怕要被人拋到河裡鱉魚鼈呢！」廷陞等便趕緊去找幾柄鋤鏟，連木板繩索扛棒等一齊帶來，前去抬埋。可巧保正會首等這時候來喚廷陞對他說：「你們來得正好，你們去收埋那兩個罷。他們原在你們那裡作客，你們去收屍，也見得你們地主的情義。」廷陞叔姪等就去把王林兩人的屍身分放在兩塊木板上，又把林貞女的屍體，用布帳包裹了，抬到火神廟後面義塚上，築一個墳埋葬了。

據一個證人的陳述，當三位真福受刑的時候，曾見有兩道紅光，一道白光沖起。此外還有許多教外人在對河打鐵關上（這個關在山上，離毛口有三十五里，却是居高臨下，俯瞰全場，毛口的景物，可以看得很清楚。）忽然看見毛口場門口有三個大光球冉冉升起，在空中停留了好一會，才隱入雲端不見了。他們見了很奇怪，其中有幾個好事的便相約渡河到毛口來問個究竟。但毛口人却沒有見過三個光球。他們便把剛才目見的異象，從頭到尾，仔細說了。毛口的教外人就知道他們見這異象的時候，正當早上盧王林三個教友被官枉殺。大家於是完全明白，那兩道紅光是盧王兩人的靈魂，一道白光是林貞女的靈魂；都說他們三人的靈魂果然升天了。一般教外人又說：「天主教人講起道理來，總說人在世恭敬天主，死後立即升天；這樣看來，這話果然

是真的。」

那天有一個魔工，（夷語苗族的巫師，是盧廷瑞的妻舅，正從附近人家作法回來，路過火神廟，抬頭看見廷美的首級，便用譏笑的口吻對他說：「盧大先生，你每每誇說天主教好，喜歡講道理，勸人奉教，現在你怎樣啦，再講給我聽聽吧！」他的話還沒有說罷，只聽得一聲響亮，覺得有一口冷氣，從盧真福嘴裡噴出來，吹到他的臉上，就打了個寒噤，頓時嚇得毛髮直豎，暈倒地上；醒了以後，狼狽回家，就此得病上床，八天後便死了。

又有一個剃髮匠。見林貞女的頭髮修長豐美，便帶了剪刀，乘夜前往，完全偷剪了，想把它做成髮辮，賣得好價錢。不料後來凡是走過小土溝寨門口的人，都聽得有一個聲音喊着：「偷我頭髮的人，快拿來還我！」這剃髮匠自己也聽得了這種叫喊的聲音，一連三夜都如此，嚇得他胆戰心驚，整夜不能安睡，只得悄悄兒拿去了，塞在那盛頭的竹籠裏，才能放心睡得着。

後來盧真福的首級，給他的兒子阿高設法取下，藏在隱祕的地方，王林兩真福的首級也由某教友設法取得，藏在離家不遠的兩處小洞裏。到了一八六〇年一月，孟若望神父到毛口訪問教友開四規，便命後來在青巖致命的張若瑟文瀾等同幾個教友，把三位真福的遺體從墓中起出，同時又把首級一齊取到，洗刷清潔後，放在木匣裏，帶到省城改葬；到了貴陽由副主教董保祿驗看蓋印，附葬在六冲關修院白主教墓內，至今還在那裏。那時從毛口到省城沿路滿是盜匪，行旅經過關卡津隘，盤詰十分嚴密；可是文瀾帶了三位真福的聖屍，賴他們的默佑，出入匪窟，越過關津，却能一路平安，毫無阻礙，怎不能教人嘖嘖稱奇呢？

一九〇九年教宗庇護十世，頒佈詔諭，把盧王林三位捨身證道的信德干城，列入了真福品，永垂後世。

紅 色 的 百 合 花

第 一 卷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九 年 三 月 初 版
中 華 民 國 三 十 六 年 四 月 再 版

定 價 ː 港 幣 三 角

編 著 者 ː 黃 昌 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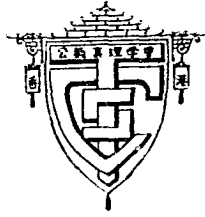
出 版 兼 干 諾 道 中 皇 帝 行

公 教 真 理 學 會

發 行 者 公 教 進 行 社

承 印 者 ː 香 港 聖 類 斯 工 藝 學 校

24
101063
39



H.K. \$0.30

37